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清稗類鈔 服飾類

服飾 服飾，章身之具也。《漢書》云：「五威將乘乾文車，駕坤六馬，背負鷲鳥之毛，服飾甚偉。」男女服飾截然不同，大率男樸女華。而宣統末之上海，男女乃皆趨於華矣。

皇帝服飾

皇帝冬朝冠，薰貂為之，一月朔至上元，用黑狐，上綴朱緯，頂三層，貫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龍各四，飾東珠如其數，上銜大珍珠一。夏朝冠，織玉草或藤竹絲為之，緣石青片金二層，裏用紅片金，或紅紗，上綴朱緯，前綴金佛，飾東珠五，後綴舍利，飾東珠七，頂如冬朝冠。端罩，紫貂為之，一月朔至上元，用黑狐，明黃緞裏，左右垂帶各二，下廣而銳，色與裏同。袞服，色用石青，繡五爪正面金龍四團，兩肩前後各一。其章，左日右月，前後萬壽篆文，間以五色雲。春秋袷，夏以紗，冬以裘，各惟其時。朝服，色用明黃，惟祀天用藍，朝日用紅，夕月用月白，披領及袖俱石青。冬用片金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緣。繡文兩肩，前後正龍各一，腰帷行龍五，衽正龍一，裳積前後團龍各九，裳正龍二、行龍四，披領行龍二，袖端正龍各一。列二章，日月、星辰、山龍、華蟲、黼黻在衣，宗彝、藻火、粉米在裳，間以五色雲，下幅八寶平水。一月朔至上元，披領及裳，俱表以紫貂，袖端薰貂，繡文兩肩，前後正龍各一，裳積行龍六，列二章，俱在衣，間以五色雲。朝珠，用東珠一百有八，佛頭、記念、背雲、大小墜珍寶雜飾，各惟其宜，大典禮御之。惟祀天以青金石為飾，祀地珠用蜜珀，朝日用珊瑚，夕月用綠松石，雜色惟宜。繡皆用明黃色。朝帶之制二，皆明黃色。一用龍文金圓版四，飾紅寶石或藍寶石及綠松石，每具銜東珠五，圍珍珠二。左右佩帨，淺藍及白各一，下廣而銳，中約鏤金圓結，飾寶如版，圍珠各三。佩囊文繡、燧、刀削、結佩惟宜，繡皆明黃色，大典禮御之。一用龍文金方版四，其飾，祀天用青金石，祀地用黃玉，朝日用珊瑚，夕月用白玉，每具銜東珠五，佩帨及繡，惟祀天用純青，餘如圓版朝帶之制。中約圓結如版飾，銜東珠各四。佩囊純石青，左燧、右削，並從版色。吉服冠，冬用海龍、薰貂、紫貂，惟其時，上綴朱緯，頂滿花金座，上銜大珍珠一。夏織玉草或藤竹絲為之，紅紗網裏，石青片金緣，上綴朱緯，頂如冬吉服冠。龍袍，色用明黃，領袖俱石青、片金緣，繡文金龍九，列二章，間以五色雲。領前後正龍各一，左右及交襟處，行龍各一，袖端正龍各一。下幅八寶立水，裾左右開，棉、袷、紗、裘，各惟其時。吉服朝珠，珍寶隨所御。吉服帶，用明黃色，鏤金版四，方圓惟便，銜以珠玉雜寶，各從其宜。左右佩帨純白，下直而齊，中約金結如版飾，餘如朝帶。常服冠，紅絨結頂。常服褂，色用石青，花文隨所御，裾左右開。常服帶如吉服。乾隆辛未，欽定兩冠之制二。其一，頂崇而前簷深；其二，頂平而前簷敞，皆用明黃色。氈及羽緞、油綢，惟其時。雨衣之制六，皆明黃色。一如常服褂而長與袍稱，以油綢為之，不加裏，自衽以下加博焉。上襲重衣，領下為裳積，無袖，斜幅相比，上斂下遞豐，兩重均加掩襟，領及紐約皆青色。一以氈及羽緞為之，月白緞裏，領下為裳積，無袖，斜幅相比，上斂下遞豐，前加掩襟，領及紐約如衣色，或油綢為之，不加裏，紐約青色。一如常服褂而加領，長與袍稱，以氈及羽緞為之，月白緞裏，領及紐約如衣色。一如常服褂而袖端平，前施掩襟，油綢為之，不加裏，領用青羽緞，紐約青色，一如常服袍而加領，長與坐齊，以油綢為之，不加裏，袖端平，前加掩襟，領用青羽緞，紐約亦青色。雨裳之制二，皆用黃色。一左右幅相交，上斂下遞博，上前加淺帷為裳積，兩旁綴以紐約，青色，腰為橫幅，用石青布，兩末削為帶以繫之。一前為完幅，不加淺帷，均以油綢為之。行冠，冬以黑狐，秋以黑羊皮或青絨，均如常服冠之制，夏織藤竹絲為之，紅紗裏，緣如其色，上綴兩纓，頂及梁皆黃色，前綴珍珠一行。褂色用石青，長與坐齊，袖長及肘。行袍如常服，長減之一，右裾短一尺，色及花文隨所御，棉袷紗裘，各惟其時。行帶，色用明黃，左右佩繫以紅香牛皮為之，飾金、花、文、錢、銀、環各三。佩帨以高麗布為之，視常服帶微闊而短，中約以香牛皮束，綴銀花文佩囊，明黃圓繡，飾珊瑚。結、削、燧、雜佩各惟其宜。行裳，色隨所用，左右各一，前平後中豐，上下斂，並屬橫幅，石青布為之，氈袷各惟其時，冬用鹿皮或黑狐為表。

皇子服飾

皇子朝冠，冬用薰貂、青狐，惟其時，上綴朱緯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五，上銜紅寶石。夏織玉草或藤竹絲為之。緣石青片金二層，裏用紅片金或紅紗，上綴朱緯，前綴舍利，飾東珠五，後綴金花，飾東珠四，頂如冬朝冠。端罩，紫貂為之，金黃緞裏。左右垂帶各二，下廣而銳，色與裏同。龍褂，色用石青，繡五爪正面金龍四團，兩肩前後各一，間以五色雲。朝服之制二，皆金黃色。一披領及裳皆表以紫貂，袖端薰貂，繡文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裳行龍六，間以五色雲。一披領及袖皆石青，冬用片金，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，緣繡文，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腰帷行龍四，裳行龍八，披領行龍二，袖端正龍各一，下幅八寶平水。朝珠，不得用東珠，餘隨所用，繡皆金黃色。朝帶，色用金黃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東珠四，中飾貓睛石一，左右佩繫如帶色。吉服冠，紅絨結頂。蟒袍，色用金黃，版飾惟宜，佩繫如帶色。兩冠、雨衣、雨裳，均用紅色，氈及羽紗、油綢惟其時。兩冠頂平而前簷敞，用藍布帶。雨衣，一如常服袍而袖端平，一如常服褂而加領，長與坐齊，均前施掩襟。雨裳，前為完幅，腰為橫幅，用石青布。自皇子以至宗室公，兩冠、雨裳之製並同，今不贅言。

親王以下服飾

凡宗室有爵者之冠服，親王朝冠，與皇子同，端罩，青狐為之，月白緞裏，若賜金黃色者，亦得用之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繡五爪金龍四團，前後正龍，兩肩行龍。朝服蟒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，若賜金黃色者，亦得用之。吉服冠頂用紅寶石，若賜紅絨結頂者，亦得用之。餘皆如皇子。

親王世子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九，上銜紅寶石。朝帶，色用金黃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東珠三，左右佩繫如帶色，餘皆如親王。

郡王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八，上銜紅寶石。夏朝冠，前綴舍利，飾東珠四，後綴金花，飾東珠三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繡五爪行龍四團，兩肩前後各一。朝帶，色用金黃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東珠二，貓睛石一，左右佩繫如帶色，餘皆如親王。

世子貝勒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七，上銜紅寶石。夏朝冠，前綴舍利，飾東珠三，後綴金花，飾東珠二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前後繡四爪正蟒各一團。朝服、蟒袍不得用金黃色，餘隨所用。朝服通繡蟒文，皆四爪，蟒袍亦如之。朝珠，繡用石青色。朝帶，色用金黃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東珠二，佩繫皆石青色，餘皆如郡王。

貝子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六，上銜紅寶石。夏朝冠，前綴舍利，飾東珠二，後綴金花，飾東珠一。吉服冠，頂用紅寶石，皆戴三眼孔雀翎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前後繡四爪行蟒各一團。朝帶，色用金黃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東珠一，餘皆如貝勒。

鎮國公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五，上銜紅寶石。夏朝冠，前綴舍利，飾東珠一，後綴金花，飾綠松石一。吉服冠，入八分公用紅寶石，不入八分公用珊瑚，皆戴雙眼孔雀翎。端罩，紫貂為之，月白緞裏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前後繡四爪正蟒各補。朝帶，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貓睛石一，餘皆如貝子。

輔國公朝冠，頂金龍二層，飾東珠四，上銜紅寶石，餘皆如鎮國公。

鎮國將軍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一，上銜紅寶石。補服，前後繡麒麟。吉服冠頂用珊瑚，餘皆視一品。

輔國將軍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紅寶石一，上銜鏤花珊瑚。補服，前後繡獅。吉服冠頂用鏤花珊瑚，餘皆視二品。

奉國將軍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紅寶石一，上銜藍寶石。補服，前後繡豹。吉服冠頂用藍寶石，餘皆視三品。

奉恩將軍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青金石。補服，前後繡虎，惟衣裾四啟。帶用金黃色，凡宗室皆如之，覺羅帶用紅色。

自親王以下，冬行冠如冬吉服冠之制，氈、貂各惟其時，翎頂隨其所得用。夏行冠，織玉草或藤絲為之，上綴兩纓。行褂，色用石青，長與坐齊，袖長及肘。行袍如常服袍，減□之一，右裾短一尺，色隨所用，棉、袷、紗、裘，各惟其時。行帶，佩粉素布，視常服帶粉微闊而短，版飾惟宜，緣皆圓結，帶色金黃、石青各隨其所得用。行裳，藍及諸色隨所用，左右各一，前平後中豐，上下斂，並屬橫幅，氈、袷惟時，冬以皮為表。其制下達庶官，凡扈行者冠服並如之。

乾隆壬寅，奉旨，宗室王公子弟各給官頂，其餘閑散宗室，概予四品頂戴。

額駙服飾

額駙，皇室、皇族之婿也，布差等。固倫額駙冠服，視貝子。吉服冠，頂用珊瑚，戴三眼孔雀翎。朝帶，色用石青或藍，金銜玉圓版四，每具飾東珠一，左右佩緣皆青石色。吉服帶，色用石青或藍。和碩額駙冠服，視鎮國公。吉服冠，頂用珊瑚，戴雙眼孔雀翎。朝帶，金銜玉圓版四，每具飾貓睛石一，餘皆同。郡主額駙冠服，視武一品，朝帶用鏤金圓版四，每具飾綠松石一。縣主額駙冠服，視武二品。郡君額駙冠服，視武三品。縣君額駙冠服，視武四品。朝帶，鏤金方鐵版四。鄉君額駙冠服，視武五品，朝帶視縣君額駙，餘皆同。若固倫額駙爵在貝子以上，和碩額駙爵在鎮國公以下，冠服各從其品，郡主額駙以下皆如之。

乾隆乙未，奉旨，在京公主所生之子，至□三歲時，如係固倫公主所生，即給予伊父固倫額駙品級，和碩公主所生，即給予伊父和碩額駙品級。

民爵服飾

民爵者，異姓之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也。公朝冠冬用薰貂，□一月朔至上元，用青狐，【文武一品以上皆同。】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四，上銜紅寶石。端罩，貂皮為之，藍緞裏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前後繡四爪正蟒。朝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。披領及袖俱石青，片金緣，冬加海龍緣。【文武四品以上皆同。】兩肩前後正蟒各一，腰帷行蟒四，中有襃積。裳行蟒八。□一月朔至上元，披領及裳俱表以紫貂，袖端薰貂，【文三品、武二品以上皆同。】兩肩前後正蟒各一，襃積行蟒四，皆四爪。曾賜五爪蟒綴者，亦得用之。朝珠，珊瑚、青金、綠松、蜜珀隨所用，雜飾惟宜，緣用石青色。【文五品、武四品以上，及京官翰詹科道、侍衛、國子監、太常寺、光祿寺、鴻臚寺有職掌官皆得用。】朝帶，色用石青或藍，鏤金銜玉圓版四，每具飾貓睛石一，佩粉下廣而銳。吉服冠頂用珊瑚。蟒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，通繡九蟒。吉服帶，佩粉下直而齊，版飾惟宜。兩冠、雨衣及裳，均用紅色。侯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三，上銜紅寶石。朝帶，鏤金銜玉圓版四，每具飾綠松石一，餘皆如公。伯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二，上銜紅寶石。朝帶，鏤金銜玉圓版四，每具飾紅寶石一，餘皆如侯。子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一，上銜紅寶石。補服，前後繡麒麟。吉服冠，頂用珊瑚，餘皆視一品。男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紅寶石一，上銜鏤花珊瑚。補服，前後繡獅。吉服冠，頂用鏤花珊瑚，餘皆視二品。

文武品官服飾

文武品官者，京外文武正、從一品至未入流之官也。文一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一，下銜紅寶石。補服，前後繡鶴，惟都御史繡獬豸。朝帶，鏤金銜玉方版四，每具飾紅寶石一，餘皆如公。武一品補服，前後繡麒麟，餘皆如文一品。

文二品朝冠，冬用薰貂，□一月朔至上元用貂尾，【文三品以上皆同。】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紅寶石一，上銜鏤花珊瑚。補服，前後繡錦雞。朝帶，鏤金圓版四，每具飾紅寶石一。吉服冠，頂用鏤花珊瑚，餘皆如文一品。武二品，補服，前後繡獅，餘皆如文二品。

文三品，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紅寶石一，上銜藍寶石。補服，前後繡孔雀，惟副都御史及提法使繡獬豸。朝帶，鏤花金圓版四。吉服頂用藍寶石，餘皆如文二品。文三品以上有職掌大臣，許穿貂皮朝服，此外不得濫用。武三品朝冠，冬惟用薰貂。【文四品以下皆同。】補服，前後繡豹，餘皆如文三品，惟朝服無貂緣，且無端罩。一等侍衛孔雀翎，端罩捨獬豸為之，間以貂皮，月白緞裏，餘皆如武三品。

文四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藍石一，上銜青金石。補服，前後繡雁。朝帶，銀銜鏤花金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頂用青金石。蟒袍通繡八蟒，皆四爪。四品以下，惟京堂翰詹科道，得用端罩，捨獬豸為之，間以貂皮，月白緞裏。武四品，補服，前後繡虎，餘皆如文四品。二等侍衛孔雀翎。端罩，紅豹皮為之，素紅緞裏。朝服，翦絨緣，色用石青，通身雲緞，前後方欄行蟒各一，腰帷行蟒四，中有襃積，領袖俱石青絨緞，冬夏皆用之，餘皆如武四品。

文五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水晶。補服，前後繡白鸚，惟監察御史繡獬豸。朝服，片金緣，【文武七品以上皆同。】色用石青，前後方欄行蟒各一，中有襃積，領袖俱石青絨緞，冬夏皆用之。朝帶，銀銜金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頂水晶，餘皆如文四品。文五品以上，得掛朝珠，騎馬拴錫胸，惟翰詹科道，不論品級，均得掛之。武五品，補服，前後繡熊，餘皆如文五品，惟無朝珠。三等侍衛戴孔雀翎，端罩，黃狐皮為之，月白緞裏。朝服如文五品之制，惟用翦絨緣，餘皆如武五品，惟得用朝珠。

文六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碑磬。補服，前後繡鸞鷲。朝帶，銀銜玳瑁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頂用碑磬，餘皆如文五品，惟無朝珠。武六品，補服，前後繡彪，餘皆如文六品。藍翎侍衛戴藍翎，端罩、朝服、朝珠均如三等侍衛，餘皆如武六品。

文七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中飾小水晶一，上銜素金。補服，前後繡鸞鷲。朝帶，素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頂用素金。蟒袍通繡五蟒，皆四爪，餘皆如文六品。武七品，補服如武六品，餘皆如文七品。

文八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上銜花金。補服，前後繡鸞鷲。朝服，用石青雲緞，無蟒，領袖皆青倭緞，中有襃積，冬夏皆用之。朝服，銀銜明羊角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鏤花金頂，餘皆如文七品。武八品，補服，前後繡犀牛，餘皆如文八品。

文九品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上銜花銀。補服，前後繡練雀。朝帶，銀銜烏角圓版四。吉服冠，鏤花銀頂，餘皆如文八品。武九品，補服，前後繡海馬，餘皆如文九品。

未入流冠服制如九品。

凡兩冠，民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，一、二、三品文武官，御前侍衛，乾清門侍衛，尚書房翰林，南書房翰林，奏事處，批本處行走人員，皆用紅色。四五六品文武官兩冠，中用紅色，緣用青色。七、八、九品文武官，凡有頂人員兩冠，中用青色，緣用紅色。凡緣，皆前二寸五分，後五寸。軍民兩冠用青色。凡雨衣、雨裳，民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、文武一品以上官，御前侍衛，各省巡撫，皆用紅色。二品以下文武官，下至軍民，皆用青色。其明黃色行褂，則領侍衛內大臣、御前大臣、侍衛班長、護軍統領、健銳營翼領及凡諸臣之蒙賜者，皆得服之。

文五品以下，惟都察院衙門、提法司衙門各官，不論品級，朝服披領，均得用絨緞蟒緞貂皮。如上賜或王貝勒賞給者，亦准其服用。

士庶服飾

舉、貢、生、監謂之士，其他雜項謂之庶。會試中式貢士朝冠，頂鏤花金座，上銜金三枝九葉。吉服冠，頂用素金。舉人吉服冠，頂鏤花銀座，上銜金雀。袍，青綢為之，藍緣，披領如袍飾，帶如文八品。吉服冠，頂銀座，上銜素金。貢生吉服冠，鏤花金頂，餘皆如舉人。監生吉服冠，素銀頂，餘皆如貢生。生員吉服冠，頂鏤花銀座，上銜銀雀。袍，藍綢為之，青緣，披領如袍飾，帶如文九品，吉服冠頂如監生。外郎、耆老冠頂以錫。從耕農官，袍，青絨為之，頂同八品。補服，色用石青，前後繡彩雲捧日。袍，青綢為之，上加披領，腰為襃積，不加緣，月白絹裏。祭祀文舞生，冬冠，驪鼠為之，頂鏤花銅座，中飾方銅，鏤葵花，上銜銅三角，如火珠形。袍，綢為之，其色，南郊用石青，北郊用黑，祈穀壇、太廟、社稷壇、朝日壇、帝王廟、文廟、先農壇、太歲

壇，俱用紅，夕月壇用月白。前後方襴，銷金葵花。帶，綠綢為之。武舞生，頂上銜銅三稜，如古戟形。袍，綢為之，通銷金葵花，餘具如文舞生袍之制，帶如文舞生。祭祀執事人，袍，綢為之，其色，南郊用石青，北郊用黑，不加緣，太廟、先農壇、太歲壇，俱用青色，藍緣，祈穀壇、社稷壇、朝日壇、帝王廟，俱用青色，石青緣，夕月壇用青色，月白緣，帶如文舞生。樂部樂生，冠頂鏤花銅座，上植明黃翎。袍，紅緞為之。一前後方襴繡黃鸝，中和韶樂部樂生執戲竹人服之。一通織小團葵花，丹陛大樂諸部樂生服之。帶，綠雲緞為之。鹵簿輿士，冬冠，以豹皮及黑氈為之，頂鏤花銅座，上植明黃翎。袍如丹陛大樂諸部樂生，帶如祭祀文舞生。鹵簿護軍，袍，石青緞為之，通織金壽字，片金緣。領及袖端，俱織金葵花。鹵簿校尉冬冠，平簷，頂素銅，上植明黃翎，袍及帶如鹵簿輿士。

皇太后、皇后服飾

皇太后、皇后冬朝冠，薰貂為之，上綴朱緯，頂三層，貫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鳳，飾東珠各三，珍珠各七，上銜大東珠一，朱緯。上週綴金鳳七，飾東珠各九，貓睛石一，珍珠各二。後金翟一，飾貓睛石一，珍珠六。翟尾垂珠，凡珍珠三百有二，五行二就，每行大珍珠一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飾東珠珍珠各六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明黃緞二，末綴寶石，青緞為帶。夏朝冠，青絨為之，餘皆如冬朝冠。金鈞，鏤金雲三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紅片金裏，後繫金銜綠松石結，貫珠下垂，凡珍珠三百二十四，五行三就，每行大珍珠一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、珍珠各八，末綴珊瑚。耳飾，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龍銜一等東珠各二。吉服冠頂用東珠。

朝褂之制三，皆石青色，片金緣。一繡文前後立龍各二，下通襞積，四層相間，上為正龍各四，下為萬福萬壽。一繡文前後正龍各一，腰帷行龍四，中有襞積，下幅行龍八。一繡文前後立龍各二，中無襞積，下幅八寶平水。領後皆垂明黃緞，其飾珠寶惟宜。

朝袍之制三，皆明黃色。一披領及袖皆石青片金，加貂緣，肩上下襲朝褂處亦加緣。繡文金龍九，間以五色雲，中有襞積。下幅八寶平水。披領行龍二，袖端正龍各一，袖相接處，行龍各二。一披領及袖皆石青，冬用片金，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緣，肩上下襲朝褂處，亦加緣。繡文前後正龍各一，兩肩行龍各一，腰帷行龍四，中有襞積，下幅行龍八。一領袖片金加海龍緣，夏片金緣，中無襞積，裾後開，餘俱如貂緣朝袍之制。領後垂明黃緞，飾珠寶惟宜。領約，鏤金為之，飾東珠一，間以珊瑚，兩端垂明黃緞二，中各貫珊瑚，末綴綠松石各二。

朝珠三盤，東珠一，珊瑚二，佛頭、記念、背雲、大小墜珠寶雜飾惟宜。緞皆明黃色，綵帨綠色，繡文為五穀豐登。佩箴管、繫表之屬，緞皆明黃色。

冬朝裙，片金加海龍緣，上用紅織金壽字緞，下石青行龍縐緞，皆正幅，有襞積。夏朝裙，片金緣，緞、紗各惟其時。

龍褂二，皆石青色。一繡文五爪金龍八團，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襟行龍四，下幅八寶立水，袖端行龍各二。一下幅及袖端不施章采。龍袍三，色用明黃，領袖皆石青。一繡文金龍九，間以五色雲，福壽文采惟宜，下幅八寶立水，領前後正龍各一，左右及交襟處行龍各一，袖如朝袍，裾左右開。一繡文五爪金龍八團，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襟行龍四，下幅八寶立水。一下幅不施章采。

吉服，朝珠一盤，珍寶隨所御，緞皆明黃色。

皇貴妃、貴妃、妃嬪服飾

皇貴妃朝冠，頂三層，貫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鳳，飾東珠各三，珍珠各七，上銜大珍珠一。朱緯上週綴金鳳七，飾東珠各九，珍珠各二。後金翟一，飾貓睛石一，珍珠六，翟尾垂珠，凡珍珠一百九十二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飾東珠、珍珠各四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明黃緞二，末綴寶石。青緞為帶，金鈞，鏤金雲二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珊瑚。紅片金裏，後繫金銜綠松石結，貫珠下垂，凡珍珠二百有四，三行三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、珍珠各六，末綴珊瑚。耳飾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龍銜二等東珠各二。領約，鏤金為之，飾東珠七，間以珊瑚，兩端垂明黃緞二，中各貫珊瑚，末垂珊瑚各二。朝珠三盤，蜜珀一，珊瑚二。龍褂，色用石青，繡文五爪金龍八團，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襟行龍四，下幅八寶立水，袖端行龍各二。龍袍，色用明黃，領袖皆石青，繡文金龍九，間以五色雲，福壽文采惟宜，下幅八寶立水。領前後正龍各一，左右及交襟處，行龍各一，袖如朝袍，裾左右開。吉服朝珠一盤，珍寶隨所御，緞明黃色，餘皆如皇后。

貴妃冠服垂緞，皆金黃色，袍色亦用金黃，餘皆如皇貴妃。

妃朝冠，頂二層，貫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鳳，飾東珠共九，珍珠各七，上銜貓睛石。朱緯上週綴金鳳五，飾東珠各七，珍珠各二。後金翟一，飾貓睛石一，珍珠六，翟尾垂珠，凡珍珠一百八十八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飾東珠、珍珠各四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金黃緞二，末綴寶石。青緞為帶。金鈞，鏤金雲一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紅片金裏。後繫金銜綠松石結，貫珠下垂，凡珍珠一百九十七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、珍珠各六，末綴珊瑚。耳飾，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龍銜三等東珠各二。綵帨繡文。龍褂繡文為雲芝瑞草。吉服冠，頂用碧玉、亞玉，餘皆如貴妃。

嬪朝冠，頂二層，貫東珠各一，皆承以金翟，飾東珠共九，珍珠各七，上銜石?羅子。朱緯，上週綴金翟五，飾東珠各五，珍珠各九，後金翟一，飾珍珠六，翟尾垂珠，凡珍珠一百七十七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石結一，飾東珠珍珠各三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金黃緞二，末綴寶石。青緞為帶。金鈞，鏤金雲八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。紅片金裏，後繫金銜綠松石結，貫珠下垂，凡珍珠一百七十七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珍珠各四，末綴珊瑚。耳飾，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龍銜四等東珠各二。朝珠三盤，珊瑚一，蜜珀二。綵帨不繡花文。龍褂繡文，兩肩前後正龍各一，襟夔龍四。袍皆用香色，餘皆如妃。

皇子福晉服飾

福晉者，皇子、親郡王世子之妃也。皇子福晉朝冠，頂鏤金三層，飾東珠一，上銜紅寶石，朱緯，上週綴金孔雀五，飾東珠各七，小珍珠三十九，後金孔雀一，垂珠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飾東珠各三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金黃緞二，末亦綴珊瑚。青緞為帶，金鈞，鏤金雲九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紅片金裏。後繫金銜青金石結，貫珠下垂，三行三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、珍珠各四，末綴珊瑚。耳飾，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雲銜珠各二。

朝褂，色用石青，片金緣，繡文前行龍四，後行龍三，領後垂金黃緞，雜飾惟宜。朝袍用香色，披領及袖皆石青，冬用片金，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緣，肩上下襲朝褂處，亦加緣。繡文前後正龍各一，兩肩行龍各一，襟行龍四，披領行龍二，袖端正龍各一，袖相接處行龍各二。裾後開。領後垂金黃緞，雜飾惟宜。領約，鏤金為之，飾東珠七，間以珊瑚，兩端垂金黃緞二，中各貫珊瑚，末綴珊瑚各二。朝珠三盤，珊瑚一，蜜珀二，緞皆金黃色。綵帨月白色，不繡花文，結佩惟宜，緞皆金黃色。冬朝裙，片金加海龍緣，上用紅緞，下石青行龍縐緞，皆正幅，有襞積。夏朝裙，片金緣，緞、紗各惟其時。吉服冠，頂用紅寶石。吉服褂，色用石青，繡五爪正龍四團，前後兩肩各一。蟒袍用香色，通繡九龍。吉服朝珠一盤，珍寶隨所御，緞金黃色。

福晉以下服飾

親王福晉吉服褂，繡五爪金龍四團，前後正龍，兩肩行龍，餘皆如皇子福晉。

親王世子福晉朝冠，頂鏤金二層，飾東珠九，上銜紅寶石，朱緯，上週綴金孔雀五，飾東珠各六，後金孔雀一，垂珠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東珠各三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金黃緞二，末亦綴珊瑚。金鈞，鏤金雲八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後繫金銜青金石結，貫珠下垂，三行三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每具飾東珠、珍珠各四，末綴珊瑚。餘皆如親王福晉。

郡王福晉朝冠，頂鏤金二層，飾東珠八，上銜紅寶石，朱緯，上週綴金孔雀五，飾東珠各五，後金孔雀一，垂珠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垂金黃緞二，末亦綴珊瑚。金鈞，鏤金雲八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後繫金銜青金石結，貫珠下垂，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末綴珊瑚。吉服褂，繡五爪行龍四團，前後兩肩各一。餘皆如世子福晉。

貝勒夫人朝冠，頂鑲金二層，飾東珠七，上銜紅寶石，朱緯，上週綴金孔雀五，飾東珠各三，後金孔雀一，垂珠三行二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一，末綴珊瑚。冠後護領，垂石青縑二，末綴珊瑚。金約，鑲金雲七，飾東珠各一，間以青金石，後繫金銜青金石結，貫珠下垂，三行三就，中間金銜青金石結二，末綴珊瑚。朝褂，繡四爪蟒，領後垂石青縑。朝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。領袖，冬用片金，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緣，繡四爪蟒。領後垂石青縑。領約、朝珠、綵悅縑皆石青色。吉服褂，前後繡四爪蟒各一團。蟒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，通繡九蟒。餘皆如郡王福晉。

貝子夫人朝冠，頂鑲金二層，飾東珠六。金約，鑲金雲六。吉服褂，前後繡四爪行蟒各一團。餘皆如貝勒夫人。

鎮國公夫人朝冠，頂鑲金二層，飾東珠五。金約，鑲金雲五。吉服褂，繡花八團。餘皆如貝子夫人。

輔國公夫人朝冠，頂鑲金二層，飾東珠四。金約，鑲金雲四。餘皆如鎮國公夫人。

鎮國將軍夫人冠服，均視一品命婦。

輔國將軍夫人冠服，均視二品命婦。

奉國將軍夫人冠服，均視三品命婦。

奉恩將軍夫人冠服，均視四品命婦。

公主以下服飾

公主以下至鄉君，皇室、皇族之女也。固倫公主冠服，制如親王福晉。和碩公主朝冠、金約，制如親王世子福晉，餘皆如固倫公主。郡主朝冠、金約，制如郡王福晉，餘皆如和碩公主。縣主朝冠、金約，制如貝勒夫人。吉服褂，制如郡王福晉，餘皆如郡主。郡君朝冠、金約，制如貝子夫人。朝褂、朝袍、領約、朝珠、綵悅、吉服褂、蟒袍，均如貝勒夫人，餘如縣主。縣君朝冠、金約，制如鎮國公夫人。吉服褂，制如貝子夫人，餘皆如郡君。鎮國公女鄉君朝冠、金約，制如輔國公夫人。吉服褂，制如鎮國公夫人，餘皆如縣君。輔國公女鄉君，朝冠頂鑲金二層，飾東珠三，金約，鑲金雲三，餘皆如鎮國公女。

民爵夫人服飾

民爵夫人者，異姓公侯伯子男之妻也。公夫人冬朝冠，薰貂為之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東珠四，上銜紅寶石，前綴金簪三，飾以珠寶，護領繡用石青色。金約，青緞為之，中綴鑲金火焰，飾珍珠一，左右金龍鳳各一，後垂青緞帶二，紅片金裏。耳飾，左右各三，每具金雲銜珠各二。朝褂，色用石青，片金緣，繡文，前行蟒二，後行蟒一，領後垂石青，雜飾惟宜。朝袍，藍及石青縑諸色隨所用。披領及袖，皆石青。冬用片金，加海龍緣，夏用片金緣。繡文，前後正蟒各一，兩肩行蟒各一，襟行蟒四，中無襞積。披領行蟒二，袖端正蟒各一，袖相接處，行蟒各二。後垂石青縑，雜飾惟宜。領約，鑲金為之，飾紅藍小寶石五，兩端垂石青縑二，中各貫珊瑚，末綴珊瑚各二。朝珠三盤，珊瑚、青金、綠松石、蜜珀隨所用，雜飾惟宜。縑用石青色。綵悅月白色，不繡花文。冬朝褂，片金加海龍緣，上用紅緞，下石青行蟒縑緞，皆正幅，有襞積。夏朝褂，片金緣，緞、紗各惟其時。吉服冠，薰貂為之，頂用珊瑚。吉服褂，色用石青，繡花文，團蟒。袍，藍及石青諸色隨所用，通九蟒，皆四爪。

侯夫人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三，上銜紅寶石，餘皆如公夫人。

伯夫人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二，上銜紅寶石，餘皆如侯夫人。

子夫人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一，上銜紅寶石，餘皆如伯夫人。

男夫人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紅寶石一，上銜鑲花紅珊瑚。吉服冠，頂鑲花珊瑚。餘皆如子夫人。

命婦服飾

命婦，文武品官之妻也。一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東珠一，上銜紅寶石，餘皆如公夫人。二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紅寶石一，上銜鑲花珊瑚。吉服冠，頂鑲花珊瑚。餘皆如一品命婦。三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紅寶石一，上銜藍寶石。吉服冠，頂用藍寶石。餘皆如二品命婦。四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青金石。朝袍，片金緣，繡文，前後行蟒各二，中無襞積，後垂石青縑，雜飾惟宜。朝裙，片金緣，上用綠緞，下石青行蟒縑緞，皆正幅，有襞積。吉服冠，頂用青金石。蟒袍通八蟒，皆四爪。餘皆如三品命婦。五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水晶。吉服冠，頂用水晶。餘皆如四品命婦。六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小藍寶石一，上銜磚磬。吉服冠，頂用磚磬。餘皆如五品命婦。七品命婦朝冠，頂鑲花金座，中飾小水晶一，上銜素金。吉服冠，頂用素金，蟒袍通五蟒，皆四爪。餘皆如六品命婦。

認定官民服飾

國朝冠服，純用遼、金、元遺制，論者皆能言之。而太祖即位盛京，已有旨更定章服。世祖初定鼎時，尚沿明制。順治丁亥，國初，牧令之坐堂及下鄉也，亦襲明代衣冠之舊。蓋不如是，則人民不能知其為官，抗不服從耳，後始以漸改革。

是年□一月，復認定官民服飾之制，削髮垂辮。於是江蘇男子，無不箭衣小袖，深鞋緊襪，非若明崇禎末之寬衣大袖，衣寬四尺，袖寬二尺，襪皆大統，鞋必淺面矣。即幼童，亦加冠於首，不必逾二□歲而始冠也。

國初，人民相傳，有生降死不降，老降少不降，男降女不降，妓降優不降之說。故生必從時服，死雖古服無禁；成童以上皆時服，而幼孩古服亦無禁；男子從時服，女子猶襲明服。蓋自順治以至宣統，皆然也。猶不解妓降優不降之說，及國初秀才、舉人之猶明服耳。

高宗、仁宗垂意服飾

高宗在宮，嘗屢衣漢服，欲竟易之。一日，冕旒袍服，召所親近曰：「朕似漢人否？」一老臣獨對曰：「皇上於漢誠似矣，而於滿則非也。」乃止。

或曰，巴克什達海庫爾纏嘗勸高宗用明代服飾，高宗曰：「我輩若寬衣大袖，則左佩弓，右挾矢，忽遇碩翁科羅巴圖魯勞薩，挺身突入，能禦之乎？我國士卒初有幾何，因爛於騎射，所以野戰則克，攻城則取，天下盛稱我兵，曰立則不動搖，進則不回顧也。」

列朝鑒於北魏之崇效漢俗，因以自弱，故力欲保存其固有尚武之俗。康熙以後，八旗子弟漸有不習騎射即於文弱者。聖祖迭加申飭，垂為厲戒，後且及於婦女。乾隆己卯，高宗諭曰：「此次閱選秀女，竟有倣漢人妝飾者，實非滿洲風俗。在朕前尚爾如此，其在家，恣意服飾，更不待言。嗣後但當以純樸為貴，斷不可任意妝飾。」此一事也。乙未又諭曰：「旗婦一耳帶三鉗，原係滿洲舊風，斷不可改節。朕選看包衣佐領之秀女，皆帶一墜子，並相沿至於一耳一鉗，則竟非滿洲矣，立行禁止。」此又一事也。嘉慶甲子，仁宗諭曰：「今鑲黃旗漢軍應選秀女，內纏足者竟至□九人，殊為非是。此次傳諭後，仍有不遵循者，定將秀女父兄照違制例治罪。」此又一事也。

服飾沿革

國初，袍褂有用紅綠組繡者。其後吉服用紺，素服用青，無他色矣。康熙朝花樣，有富貴不斷、江山萬代、歷元五福諸名目，又有暗紋蟒服，如宮制蟒袍而卻組繡者。袍褂皆用密縫縐，行列如繪，謂之實行。袖間皆用髮摺如線，滿語名曰赫特赫。後惟蟒袍尚用之，他服則無之矣。

燕居無著行衣者。自傅文忠公征金川歸，喜其便捷，名得勝褂，其後無論男女，燕服皆著之。色料初尚天藍，乾隆中，尚玫瑰紫，末年，福文襄王好著深絳色，人爭效之，謂之福色。嘉慶時，尚泥金色，又尚淺灰色。夏日紗服皆尚棕色，貴賤皆服之。襯服初尚白色，嘉慶時，尚玉色，又有油綠色，國初皆衣之，殆沿前代綠袍之義。高宗惡其黯然近青色，禁之。嘉慶時，優伶皆用青色倭緞、漳絨等緣衣邊，以為美飾，如古深衣。奴隸輩皆以紅白鹿茸為背子。

士大夫燕居，皆戴便帽，其製如暖帽而窄其簷，上用紅片錦或石青色，緣以臥雲，如葵花式，頂用紅絨結，頂後垂紅縵尺餘，老少貴賤皆冠之。惟老人夏日畏早涼，用青緞縫紉襯涼帽下，如帽頭狀，初不以為燕服也。至禮帽之尚沿明式，皆農夫、市販之服，人皆賤之。嘉慶時，盛行帽頭，蟠金線組繡其上，且有以明珠、寶石嵌之者，如古弁製，惟頂用紅絨結頂，稍異耳。士大夫皆冠之。春秋間徜徉市衢，欲求一紅縵綴冠者，未易見。氈帽，則以細毯為之，簷用紫黑色，或有綴金線蟠龍為飾者，非復往日樸素，為士大夫冬日之燕服。往日便帽之製，不復睹矣。

大內之服飾

后、妃、主位以及宮眷之常衣，皆窄袖長袍，髻作橫長式可尺許，俗所謂把兒頭者是也。

江浙人之服飾

江浙之服飾，不僅大異於北，即在南方，亦為特殊。蘇州風俗澆薄，康熙時之服飾，奇邪已甚，時有作吳下謠者，可想見之。謠云：「蘇州三件好新聞，男兒著條紅圍領，女兒倒要包網巾，貧兒打扮富兒形。一雙三鑲襪，兩隻高底鞋，到要准兩雪花銀。爹娘在家凍與餓，見之豈不寒心？誰個出來移風易俗，喚醒迷津，庶幾可以闢邪歸正，反樸還醇。」

光緒中葉以降至宣統，男子衣皆尚窄，袍衫之長可覆足，馬褂背心之短不及臍，凡有袖，取足容臂而已。帽尚尖，必撮其六摺，使頂尖如錐，戴之向前，輒半覆其額。其結小如豆，且率用藍色。腰巾至長，既結束，猶著地也，色以湖或白為多。

順、康時，婦女妝飾，以蘇州為最時，猶歐洲各國之巴黎也。朱竹垞嘗於席上為詞，贈妓張伴月，有句云：「吳歌《白紵》，吳衫白紵，只愛吳中梳裹。」

上海繁華甲於全國，一衣一服，莫不矜奇鬪巧，日出新裁。其間由樸素而趨於奢侈，固足證世風之日下，然亦有由繁瑣而趨於簡便者，亦足見文化之日進也。衣由寬腰博帶，變而為輕裾短袖，履由高底仄頭，變而為薄底闊面，皆於作事行路，良多利益。光緒末，暑則鵬毛扇，寒則風帽、一口鐘。鵬毛扇價甚昂，一柄須□餘金，後則易之以五寸之紙摺扇，廉而且便，風帽、一口鐘亦易以大衣。此由繁瑣而趨於簡便之一端也。

光緒時，滬妓喜施極濃之胭脂，因而大家閨秀紛紛效尤，然實始於名妓林黛玉，蓋用以掩惡瘡之斑者也。自女學堂大興，而女學生無不淡妝雅服，洗盡鉛華，無復當年塗粉抹脂之惡態，北里亦效之。故女子服飾，初由北里而傳至良家，後則由良家而傳至北里，此其變遷之跡，極端相反者也。

汴人之服飾

汴中男女衣服，喜用青、藍兩色土布，洋布極少，綢緞更稀。孩童則紅衣為多，甚至上下通紅，名曰□二紅。婦女則衣長袖大，褲必繫腿，然不著裙，髻圓足小，面抹濃粉。行路時，老幼均用拐杖拄之，或且策蹇以代步，宣統時猶然。

歸化人之服飾

山西歸化城男女衣帽無別，惟女子以珊瑚、瑪瑙相累作墜。耳環長寸餘而下銳。卷黑布如筒，貫髮其中，垂於兩肩。亦有耳垂兩環者。項帶銀圈，或數珠。紅錦作帕，有以八字分貼項後者。習尚最重帽，以露頂為羞。

陝西人之服飾

國初，漢中風俗尚白，男女皆以白布裹頭，或用黃絹，而加白帕其上，或謂為諸葛武侯帶孝，後遂相沿成俗。漢中太守滕某嚴禁之，始漸少。西鳳諸府亦然，而華州、渭南等處尤至。凡元旦吉禮，必用素冠白衣相賀也。

甘肅人之服飾

甘肅地左僻，服飾樸素，尤甚於陝。光緒時，民皆衣褐，《孟子》所謂「褐寬博」是也。褐以羊毛織成，有粗細二種，粗者可禦寒，細者中有微孔，可祛暑。同、光間，回匪猖獗，左文襄公度隴，始申命將吏，闢道路，徠商旅，勸種棉，習織布，且自攜南方百蔬之種移植金城，於是甘人始得衣絮布矣。

太平人之服飾

四川太平氣候和煦，與巴塘、裏塘相類。然以風多而寒，五月披裘，不以為異。衣非布帛，其取材也，粗者為羊毛所織之氈子，精者為羊領下白毛所織之氈氍。色尚紫，長短不一。女所服必長，以無袴也。衣亦有以呢或羽毛為之者，然絕少。至皮帽、革靴，非家富而充里正者，不能具也。

男女均喜以布帕包頭，以價廉耐久，且煖於帽也。婦女常衣，多青藍二色，如遇年節及慶賀事，則尚紅綠。衣寬博，不著裙，面不施脂粉，髮髻不籠以絲網。小兒未成童者，於項上荷銀圈，婦女亦多效之以為美觀。

女不梳沐，首如飛蓬。間亦有結辮之處女，然皆盤於首而不下垂。耳環較之內地大數倍，與戒指皆嵌珊瑚。手釧多以銀為之。胸懸蜜蠟串。亦衣皮，若暖，即卸之，圍於腰。

川西人之服飾

川西之布拉克底部落、巴旺部落，男女服飾，與金川略同。惟未嫁女子無裙褲，上衣尤短窄，用麻、羊毛雜組若貫錢索數百條，長近尺許，束腰際，垂掙前陰，如簾然。取獸革裹其尻，股腓以下赤露無纖縷。風吹日曬，色若炙脯，貧富皆然。土人云，處女恥言裙袴，蓋必嫁後而始具也。

索倫達呼爾人之服飾

索倫達呼爾人以鷹頭為帽，雙耳挺然。披鷹服，黃毳蒙茸。至夏，則婦女多跣足。

烏蘭察布盟人之服裝

蒙古男婦之服相同，均甚寬大。男子衣色多藍紫，女子衣色多紅綠。靴帽之製，亦無分別。衣前後開衩。男婦就地遺矢，衣覆於地。冬之褲無襯，夜亦無被，臥時以足踢衣領，倒覆於身。然婦女亦能自製衣服。

烏蘭察布盟未嫁之女均梳辮，如壯男。既成婚，乃梳雙髻，盤兩耳旁，垂兩頰，以方二寸許之銀片夾之，上嵌珊瑚等物。額有護髮銀片一枚，後腦銀片大小各三，均鑲嵌珍寶。耳環下墜，練長尺許，下綴三小總，如鞭鞘然。王公格格之護髮飾品，則以金製，耳環之外，又有抹額，以珠鑽、珊瑚綴結而成，光耀奪目。貧者護髮以銀片，無鑲嵌，亦有以白銅嵌色石、玻璃而成者，亦奇麗可觀。婦女妝飾均運自歸化。

男女胸前皆置一佛，曰懷中佛，男以銅製，女以布製。苟有獲罪於其佛者，則視為不共天日之仇。佛之外又有牟尼珠一二串不等，晨起必手牟尼，閉目叩齒，誦佛號數百遍。

喇嘛衣尚黃紫，位尊者首無緯暖帽，頂覆黃緞，式如牛角，角尖披散黃絨，馬褂外套皆黃緞，履官靴。次者帽平頂，頂亦黃緞，間有紅緞者。位低之喇嘛，通常服紫呢袍，黃帶束腰，誦經時外罩紫袈裟。

郭爾羅斯人之服飾

內蒙古之郭爾羅斯人，大率有冠帶，冠上頂珠，青、黃、赤、白之色皆有之，台吉之多可以想見。其壯丁則曰奴才，無冠帶，派入札薩克府當差。札薩克任意賜各種頂戴，於是章服亦與齊民有別。台吉家之男丁，一墮地即為台吉，故台吉之增益無量。其奴才則台吉役之，札薩克役之，因無人權，則遁為喇嘛。喇嘛勢力貴產，無一不優勝於平民。青海蒙古則不然，盟長與旗主皆役使部眾，【不論旗主封爵等級，部眾皆呼之曰王爺，稱各旗之福晉、命婦概曰王娘。】然不得任意賞給頂帶。其於部眾，概謂之百姓。百姓有功，旗主稟由青海長官賞以頂翎，百姓可與長官直接也。惟章京之家，冒名頂替者多。家有章京，其兄弟子姪已成丁者，皆可代為章京。然有要事，仍須本身出以辦公，家屬不得代之。

新疆蒙人之服飾

新疆蒙古人之禮服，同於滿人，喜著青色襦褙，冬襲素質羊裘，調之勒楷得擺，周緣絨邊，副以青釧。男女冬夏單袴，出門，或貫以羊皮之褙。女子布袍無緣，綢繆緝佩，髮辮繁馱，耳環、腕釧、約指，多以金銀、珊瑚、珠寶為之，矜尚瑣麗。婦人冠金純解帽，頂結紅絨或紅絲，長穗小幘，長袍瘦袂，接下長帔，【婦人長袍如兩截衫，窄袖對衿，下截如圍裙曳地。郭注《方言》：「裙，俗人呼接下。」即此義也。】外罩長袖襦褙，直衿鉤邊，周以編緒，此婦人禮服，有事必服之。童子冠式不一，製與滿、漢同。其貂皮冠謂之窩爾圖。【式如官帽，頂綴紅絨毬，後簷開縫，綴綢帶四。】

哈薩克人之服飾

哈薩克之男女，所服之衣，貴賤不分。曰袷袂，圓襟窄袖，不結紐，長及於膝。男敞前衿，以左衽掩腋，束以皮帶，帶刻金銀，嵌珊瑚、珍寶諸石，左懸皮囊，右佩小刀。婦衣較長，當胸純以金絲編緒，綴以環鈕，衣之前後繫繫小囊，【盛零物，便於取用，】續續如也。

男女衣皆以黑色為上，白為次。雖盛夏，裋褙襤褸，以蔽日光。春冬則外襲皮裘，厥名曰恫。富者以貂、獺、猞猁諸皮，貧者羊裘澤身，襯白布及五彩。裋褙有袖而無衿。女之屬衣，下圍之如繞領，其長曳地。男子著皮帽高帽，內襯幘頭。女之皮帽，方頂闊簷。嫁後，則以花巾斜繫於頭，逾一二載，其姑為易戴白布面衣，曰雀洛汁。其製以白布一方，斜紉如袋，巾首至於頰，而露其目，上覆白布圈，後帔襜褕然，下垂肩背，【長二尺餘。】望而知為婦裝也。

皮靴謂之玉底克，皮襪謂之黑斯，皮鞋謂之克必斯，皆以牛革為之。婦女較窄小。踵底之木，高二三寸，連~TJCRU;鐵釘，踏地鏗然作響。其入室也，脫之，置門外。室中人數，視履而知。婦女出門必乘騎，以花巾為幘，此古禮之塵存者。富女髮辮，金寶續紛，面不施脂粉，喜著臂釧。【左右各具一式，不必成雙。】女耳貫珠環。婦人有面衣，去之不復著，惟以寶石、珍珠嵌於約指。【有一指四五枚者。】其頭人，以銀製約指，鐫回文名字其上，書立約券，多以此撫之為證。

兒童小帽，謂之克擺什，以五色絨絲組織之，上繫訓狐毛，曰玉庫爾，避邪崇也。年三四，則以金絲緞及雜色綢布製為小幘，四時均加皮帔高帽，謂之突馬克。【其上或用猞猁、貂狐之毛，或用羊皮，視家之貧富為之。】其式六方，頂高三四寸，後帔長尺許，皆皮裏也。戴時，露口眼於外，冬日以禦霜雪。夏亦帽，無露頂者。

大小頭人進謁官長，皆呢邊紅纓大冠，有置翎頂於上者。

喀爾喀人之服飾

青海之喀爾喀部人，男戴平笠，衣長領衣，兩耳穿寶石，手持經珠誦佛號。台吉惟謙會戴冠頂，常時服飾與齊民無二。婦女辮髮為兩，左右披於肩，裹以綵帛，下垂至趾。足曳~TJJBf;&~TJWLL;，長衣大袖，以紅帕束之。項圍佛珠。口中終日喃喃，不事女紅。台吉之妻妾亦然，惟辮髮為蒙古裝，餘絕類藏民。至冬，男婦盡易毡褐、毳裘、羊皮帽。出入胸繫小銅佛。

綽羅斯人之服飾

青海之綽羅斯多富人，其性貪而悍，好仇殺，歧視異族，無論貴賤，出入必佩刀械。男頂盤髻，毡帽聳其頂，足履革鞮，冬戴狐皮、猞猁諸皮之帽，披羊裘。婦女髮垂雙辮，以布約之，綴銀花、寶石為飾。頂上兩辮根，置珊瑚珠二，大如龍眼。

輝特人之服飾

青海之輝特多富人，男女悉通漢語。男子青布紅綠帽，衣長袖，入內地，則效漢裝。婦女尚奢麗，四時衣飾富有。辮髮兩絡，以錦囊護之，綴以各種寶石、銀環、銅片。戴綠頂皮帽，衣五色布長領衣，垂長繡帶為尾。旗主之福晉及貴家妻女，織金為裳，繡以雲彩。福晉衣色杏黃，貴家多棗紅及紫色，聯珊瑚為絡，纓纓繞兩肩。本旗有慶弔大會，與商民集市之期，裙履如雲，爛然炫目，如游覽裳羽衣之場，他旗無此奢華也。

西寧喇嘛之服飾

西寧法台、僧綱、香錯、法司眾僧官等，著紅色袍、黃色袿或黃袴子，腰圍紅帶，或褂、袍、袴子皆紅，以綢為之。首戴平頂竹笠，糊以布，塗以漆，為金黃色，此為大禮帽也。其常帽則純用黃色，或黃底黑緣，如往日俗用一種小帽之式。相傳宗喀巴衣紫衣，其受戒時，以諸色染帽，不成，惟黃色立成，遂名為黃教，故黃教派帽尚黃。諸喇嘛不戴平頂笠帽，衣帶均與僧官同，而用布者多，此其平時之俗裝也。其袍以絳色布或紅氍毹為之，長幅闊袖，亦披袒右肩。袈裟紅色，袒右肩，惟禮佛升座說法用之。或不服袈裟，則以紅布長丈餘披於左肩，兩端交摺於右腋之下，露兩肘，無論法台、僧綱、香錯眾僧官及眾喇嘛皆然。寺僧皆吐蕃族，與西藏唐古忒同種，蓋本西藏分支也。

青海蒙番之服飾

青海蒙番之頭人，有蒙長、番目二項。蒙長有事，戴禮帽，服袍褂，且作軍官裝。番目戴禮帽，仍寬袖長衣，或間用僧服。蒙長臥處，有被褥，或用絨單，或用羊毛氈。番目僅有一身衣服，日以為衣，夜以為被，無衾褥也。

蒙番皆有隨身之四寶。四寶者，藏佛，一也；駿馬，二也；番刀，三也；煙瓶，四也。佛像不一形，世所謂如來、觀音、羅漢、韋馱者咸備。人佩一像，或金銀所鑄，或寶石所琢，莫不形神宛然，各臻其巧。又有佩宗哈巴像者，則首戴蓮花帽，纓絡雙垂，兩掌大僅如米，手中念珠細如沙，竭目力始可辨，非良工不能造也。以金、銀、紫銅為匣，像在其中，而實以紅花，僅露其首。匣面有晶片，表裏瑩澈，可窺見也。匣有兩耳，貫以哈達，懸於項，垂及胸，行坐不離，為其最寶貴之物也。

青海喇嘛之服飾

青海之紅教喇嘛皆有眷屬，或且同居於寺，服飾亦無甚區別。其常服與黃教同，而亦有屈服於黃教者。袿亦用黃，尊其教也。惟帽色各表其教派，紅、黃不相混也。

回人之服飾

回人有以紅花織作毛邊衣帽，名海連搭爾者。戴之，三五成群，沿門求乞，無弗與者，相傳謨罕默德遺教布施此等人也。然亦不貧，所得或轉施之貧乏者。

至其婦女，平居則戴小帽，頂有紅花數穗，錦裏經符，並有青鶴飄翎三四根。出門，則以花彩帕或白布蒙首，名曰巴里舌。又橫布二幅，穿中，貫其首，號曰通裙。美髮，髻垂於後。竹筒三寸，斜穿其耳，富者飾以珠璫。人皆樓居，梯而上，名曰干欄。其酋姓朱，唐時稱劍荔王。居東謝者，男女皆椎髻，縞以絳，垂於後。

纏回服飾似歐人

新疆纏回之男子，圓帽皮履，乍見之，疑為歐洲人。蓋歐人服飾初固同於回鶻而漸變者也。其異於歐人者，目睛黑耳。婦衣紅袍，首蒙巾帔，長及於背。處女編髮為三四辮，亦與歐之處女同。

新疆纏回之服飾

新疆纏回謂衣曰袷袂，圓袂而窄袿。男右衽摺帶，女有領無衽，囊首而下，生子則當膺開襟，便乳哺也。內襯長襦，下及膝。男子華冠，鏤金刻繡，冬以貂、獺皮為沿，夏以絨緞女子冬夏皆用皮，前後插孔雀、文翬毛尾為飾。其障紗謂之春木班，絡髮謂之恰齊把什。【富者結紅絲成穗，上綴細珠、寶石、珊瑚諸物。】鞞之高抵者謂之玉代克，平抵者謂之排

巴克，履謂之克西，皆牛馬革為之。入寺禮拜，必解履門外。

布魯特人之服飾

布魯特人服飾多與纏回同，身披禪襦，冬冠他瑪克，夏冠斗破。女則疊白布以絡頭，垂背可尺許。阿渾之帽，上銳而簷高，以白布統之，厚二三寸。脫帽為敬，入門必解履。婦女出，必障面，【或以白布，或以花巾，邊垂絲穗。】皆古制也。

西藏官民之服飾

藏人衣冠，因等級而異。如達賴、班禪之冬帽，均以氈氍或羊絨製成，上尖下大，色黃，夏帽如竹笠，以金色皮為之，皆表示尊重黃教之意。衣有內衣、外衣之別。內衣以氈氍製造，形如內地之坎肩。外衣為紫羊絨之單衫，以帛縛其上。足著錦靴或皮履，腰束帛，春冬惟露半臂。其餘喇嘛亦大致相同，惟有精粗之別。

若沙噶布倫、【三品官，藏人稱為蓮足，喻言最有勢力，自富裕貴族中選用者。】戴瑋、【六品官，掌馬廠事。】第巴【七品以下官，司各事者。】等官，不束髮，垂背後，綴以短縷。戴平頂帽，頂綴獺皮。手持念珠，腰束皮帶。遇佳節或有公事時，噶布倫將髮兩分於頂之左右，別綰一髻，衣鱗衣，上加大領無緣之小袖衣。第巴亦綰髮，結一髻，戴無翅白紗帽，帶佩刀，以示區別。兩耳有環，以綠松石或珊瑚製之，其大如桃，形如鳥啄。身披綠錦短衣，腰著百褶黑裙，足躡皮靴，腰繫紅綾，自上至下，絕類內地婦女之裝束。至普通人民，皆著大領無緣之衣，帽亦然，亦有戴白帽者，腰以皮或毛褐結附之，繫小刀，順刀、皮袋、火鑷等件。懷中各藏一木碗，與蒙古人同。惟上自噶布倫，下至人民，手皆帶有骨玦，大抵於佛教中別有所取義也。

西藏喇嘛之服飾

西藏喇嘛之服，一為袍，一為袈裟，戴僧帽。初固以其色之黃、紅分別教派，後亦有黃教而衣為紅者。維西喇嘛皆闊袖長衣，雖嚴冬，常露兩肘。至其冠，則冬為平頂之方氈帽，夏為平頂之竹笠。

西康番人之服飾

西康番人不事桑麻，衣之原料為牛羊毛，織如布，寬六七寸、八九寸不等，名曰毯。牛毛織者色黑，羊毛織者色白，即以毯縫衣。喇嘛之衣尚赤色，則以茜草染白毯為之，餘皆黑、白。貧者及野番無毯，但服牛羊皮。而富者購藏中所織之氈氍，或印度之呢絨，並內地之綢緞布。其式與內地僧人同，袖長大，束以帶，凡一切應用之物，皆環納於懷背之間。

大褲，小褲，男子無之，婦女則間有用裙者。冠形無一定，土司所用，仍如漢人常戴之冠，惟以牛尾之白毛染紅色紮如團扇式，厚寸許。其頂平，四周之毛皆截齊，別作一圈載於下，便戴於首。

喇嘛之衣，無袖，惟以紗數丈纏於身股之間。其冠為黃色，以呢絨為之。堪布、戴瑋則冠如桃形，餘則如雞冠形。然此皆見官時所服用，平時則或毯或呢或狐皮、羊皮作便帽加於首而已。光緒丙午，邊務大臣趙爾豐示令番人服袴，改流之地皆服之，然袴皆無緝襠。惟其衣冠則間有效漢人者。衣以皮為之，嘗以牛奶、酥油搓皮，使不堅硬，不似內地之用硝水也。褥以虎、豹、豺、狼、熊、狐、鹿、獺之皮為之，墊或皮或綢緞為之，內實獐毛，厚二三寸、四五寸不等，或用呢絨、氈氍及牛羊皮為之。

青海番人之服飾

青海之番人穿耳垂璫，或綴小寶石。衣則闊袖長幅，春秋冬三時披氈裘，惟夏日著粗布服，頭戴布笠，下著革鞮。帶必紅色，終日不解帶，長幅所以代袂。披衣時遍體先塗酥油，以首承衣領，束帶而後露首。下幅僅齊膝，上幅長而臃腫於背，時袒右臂，夜則縮其首於衣領焉。衣不濼垢，不補綴，一著體則無解時，四時惟氈裘、布服二襲而已。千百戶有事亦服緞帛。佩銅匣藏小佛於胸。

番婦辮髮垂後，以多為貴，最多者三四□縷。或曰，未嫁者歲添一縷，嫁則倍之，不再加矣。五色布為囊，自脊以下，辮藏於內，緣邊繡五彩。下穿纓絡，上綴銅飾，如獸環漚釘形，銅片纍纍然，行路琅璫。富者用銀。又珊瑚、寶石為長串；挽而雙之，雙而四之，圈於項，盤於髮，而綴於囊，斑斕奪目。已字人者用夫家聘物，數□日一理髮，梳而不篋，膏以酥油，而不生蟻蝨。瓔環長過肩，不穿於耳，彩縷繫其兩端，以頂承之，雙懸於頤。一身之飾，繁重如是。餘如帽、靴、衣帶，均與男子同。而不著褻衣，其說有二。一說謂釋迦牟尼佛母行至通天河，脫褻衣而後渡，後人慕而效之。是以番女至夫家，必跣足渡水而往也。一說謂達賴、班禪轉世，投胎不擇貴賤，了無障礙，以便受胎，是以人人翦綵為佛而擁於懷也。蒙古婦人則不如是。

處州畬客之服飾

畬客之衣，尚紅、黑二色，襟廣，袖大，達一尺餘，似僧服，然非平素常御之服。其所好者為麻衣，夏冬皆然。男女自膝以下，多用腳絆。婦人皆著黑衣，襟廣，袖約五六寸，用幅三寸餘之赤線織帶，無釦鈕，如南洋沙倫【譯音。】式。不著褲，多跣足。出行時，如南洋之司利巴【譯音。】式。亦有加以刺繡者。居家著木履，則又似日本。婦人之首所戴，有曰狗頭者，可置於頭，若柱然。其製為長二寸餘之竹筒，外包花布，邊鑲以銀，懸珠玉，後垂赤布，結髮。亦有僅著一巾，如日本鄉婦者。

黎人之服飾

熟黎上衣粗麻短衫。生黎用布一幅，穴其中，以首貫之，無袖，長不掩臍。岐黎下著犢鼻褲。餘黎無下衣，僅以上寬下窄之四五寸粗布二片蔽前後，名曰黎廠。或用布一片，通前後包之，名曰黎包。

兒童耳垂大環，或銀或銅，以為美觀，亦隨貧富為之，既婚則無。富人頭前多插銀條為飾，或一條，或二三條，作雞尾形，故名雞尾。

打箭爐諸番之服飾

打箭爐以外諸番，男女皆氈裘、毛褐、皮履，蓬頭垢面，間有以羊皮為冠者。富者衣花氈氍。若明正巴裏之土官，則錦冠高頂，絨緯而袍褂，一如內地。其他營官，皆高冠，服色緞，或服花毛氈氍，束蛇皮蠻帶。女子幼以碑礪鐲手帶之至老。及笄，則以珊瑚、松石、蜜蠟、琉璃珠等物飾長辮，綴於首，死則取以送梵寺，不傳子孫也。

保倮之服飾

保倮上衣無袖，以灰或黑色毛布製之，而以紐集於頸之四周，長達於踵。裳之緣，飾以種種棉織物。有時騎馬，所用上衣之製法亦同，惟背後開衩，開處以下衣之裾掩之。裙下垂及馬之腰臀。此上衣之製法，謂可不受小蟲之害也。夏以棉布代毛布。帽以竹為之，上覆毛布，為圓錐形，大者可用以代傘。

在寧遠之保倮，則以青、藍、白布裹頭，挽其端於額，形如筍。其被體者，僅一衣一褲，外披羊毛擦耳瓦一襲。婦女同之，惟下身以布橫連作裙。

瑤人之服飾

廣東之瑤人，皆束髮，頭插白雉毛，身著對襟衣，下有布笏。女則穿耳，其耳環極大，垂於兩肩。

紅苗之服飾

乾州紅苗，惟寨長薙髮，餘皆裹頭去鬚，約髮以簪，左右貫大銀環。婦女有銀簪、耳環、項圈、手鐲等，衣較男子略長，飾以紅絨繡花，不著袴，以峒錦為裙，纏腰兩三匝。

東苗之服飾

東苗在龍里、清平、貴筑，男以花布束首，著淺藍短衣。婦著花裳。衣無袖。

花苗之服飾

花苗在貴陽、廣順、大定、黎平，裳服用蠟繪花於布，而後染。既染去蠟，則花見。飾袖以錦。婦女以馬鬃雜人髮為髮。男年少者縛楮皮於額，既婚，乃去之。

披袍佬佬之服飾

披袍佬佬在平遠、施秉、清平，男子衣敞惡，女子以線紮髮，蒙以青巾袋，上綴海貝。衣長尺許，外披方袍，自頭籠下，前短後長，無袖。

冰家苗之服飾

冰家苗在荔波縣，男子四圍長衣，以裙為袴。女子短衣，花邊穿袖，重裙無袴。

麼些族之服飾

雲南維西廳布麼些族，男皆剃頭辮髮，不冠，多以青布纏頭，衣盤領白鬪，不襲不裹，棉布袴不掩膝。婦髻向前，頂束布勒若菱角，耳環組如藤，綴如龍眼果，以銀、銅為之。衣白褐青綠，及臍，裙可蓋膝，不著袴，裹臙肋以花布帶來之。至於女紅，則皆不習也。

男婦老幼，率喜佩刀為飾。不愛頰澤，衣至敝不澣，數日不沐，經年不浴。冬不重衣，雪亦跣足，嚴寒則覆背以羊皮，或白毡。間有著履者。頭目衣冠如內地，而婦妝不改，裙長及脛，亦舊製，以別於齊民。

粵寇服飾

粵寇衣飾奇詭，洪秀全及其部下之各酋，均戴八寶帽，以黃緞八片縫成，綴珠寶，侯以下戴八卦帽。丞相、軍師靴用紅色，餘俱黑色。

大同婦女之服飾

麒玉符都統有《出塞紀程》詩，其《大同道上書所見》二首曰：「絳色襜褕綠襖襠，皮冠覆額紫貂長，琵琶千載餘風在，學得明妃出塞妝。」又曰：「布裙椎髻亦風流，窄窄雙蓮曲似鉤。記得大明天子事，至今爭戴玉搔頭。」蓋大同冬日苦寒，婦女多戴皮冠，更飾小簪，殆仿搔頭遺製也。

滬妓之服飾

同、光之交，上海青樓中人之衣飾，歲易新式，靚妝倩服，悉隨時尚。而妓家花樣翻新，或有半效粵妝者。出局時，懷中皆有極小銀鏡，觀劇侑酒，隨置座隅，修容飾貌，雖至醉，亦不雲鬟斜墜寶髻半偏也。至光、宣間，則更奇詭萬狀，衣之長及腰而已。身若束薪，袖短露肘，蓋欲以標新領異，取悅於狎客耳。而風尚所趨，良家婦女無不尤而效之，未幾，且及於內地矣。

又有戴西式之獵帽，披西式之大衣者，皆泰西男子所服者也。徒步而行，雜稠人中，幾不辨其為女矣。

開化婦女之服飾

浙江開化婦女之衣飾，均甚樸素。宣統時，但得衣竹布衫，花布褲，便蹣跚道途，自以為備極華美矣。網肆無整疋之綾羅，蓋售為鑲鞋飾領之用，決不以之製衣也。且不繫裙。有詢之土人者，土人云，既有褲，何必裙。

湘潭婦女之服飾

道光時，湘潭之立雲市至馬坵，貧婦椎髻鶉衣。後則少婦童女，盛施朱粉。入湘鄉，則衣飾異矣。咸豐時，東南盛為拖後髻，曰蘇州髻，【讀若派。】蓋服妖也。王王秋為之詩曰：「橋上當墟女，雙金繡額圓。巧攏蘇髻髻，嬌索市門錢。舊日村牢落，窮瘡淚泫然。繁華非盛事，饑亂況頻年。」

閩女之服飾

閩中婦女，惟居城鎮者皆小腳婦。自縉紳以至小家，莫不以小腳相尚，妝飾與他處無甚異。此等婦女，率多不任步履，故街市中初不恆見。偶一見之，亦必拄杖而行，或倩人扶掖，與殘疾者無異。其居邨野者，呼為鄉下妹，則完全天足，入城者恆為人充擔負役。此等婦女，裝束特異，頭縮高髻，旁插銀箭一雙，長七八寸及尺餘者不一，中一銀鎗稱是。耳懸銀環，大幾逾盤，年幼好修飾者，其環愈大，箭愈長也。下則白足，不襪不履，冬日雖身衣衣服，而跣足如故。遇令節或慶弔事，則著前綴紅線如鬚之黑色花履也。

粵女之服飾

粵女有三別，一為潮州，纖趾廣袖，髻髮如蜻，薄蟬簇鬢，行偃偻而步蹣跚，雖有佳人，大有西子不潔之概。一為嘉應州，垂髮挽髻，蝶翅雙鬢，綽約如嬾裝佳人，而雙跌玉潔，尤饒殊姿。一為廣州，修髻膏髮，膚脂凝雪，曲眉脂唇，惟躡履禿頸，殊少驚鴻遊龍之姿。

潮州婦女多赤足而著拖鞋，皮色黑黝。耳環有長數寸者，略似棍棒。每坐，必舉一足於椅之扶手，而以雙手撫摩之。

滇女之服飾

雲南省城婦女皆裹足，衣袍套。其出行也，無輜，必以錦帕覆首，至老不去。大理婦女，出必持傘。皆古者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之遺也。

青海蒙女之服飾

青海蒙古男人入關，或有為漢裝者，其游牧時，則番裝也。王公、台吉，忽焉寶石頂而團龍褂，忽焉毳衣而露臂，革履而跣足；忽而揖讓為座上客，忽而執鞭如牧羊兒，見者固不知其為封建主也。然衣服有裹有襲，非若番子之僅披一襲也。

婦女多顏色，衣飾之豐美，數倍於番婦。束髮為二辮。雙垂於前，以布帛為囊而護之。所綴鈴片，悉為銀者，多嵌以真寶石。帽質為五色綢，綴以紅絲纓，鞞質為絨布，繡以花彩，其式如漢人常用之冠履然。冬日御羔羊裘、草狐裘，富者用火狐、青狐、狷狽，一衣之值，內地動需兼金，彼視之為常產也。餘皆與番婦同。

藏女之服飾

西藏婦女分髮為二，各自結束，垂於腦後，其狀如繩。髮辮以堅細為佳，與內地婦女髮辮以鬆大為貴者稍異。蓋其辮有寶石、珍珠、珊瑚之類，故結束不得不堅也。處女於腦後垂一辮，既受聘，則戴夫家贈品。嫁後不再結辮，以示區別。若老婦，無論貴賤貧富，額均戴綠松石，光輝似鏡，謂之白玉。凡老婦戴白玉之日，親友必往慶賀。其中有二故，一謂藏婦厭生育之苦，額戴白玉，必屬月經已絕，可無生育之事也。一謂藏人事佛心虔，凡婦女額戴白玉，必已月經不來，人欲消滅，可虔心事佛，不至以慾念消滅佛念也。至於冠，則富貴婦女均綴珍珠，惟為木質，形如笠，內漆米紅色，外以金鑲綠松石為頂，四周皆珍珠。

婦女見喇嘛及賓客，必以紅糖或乳茶塗面，否則以為冷容誨淫，有蠱人之意，須科以罪。雖經西藏查辦大臣張蔭棠示禁，而積重難返，不能止也。

婦女均天足，其靴以皮或布為之，上為綾緞、細布、毛褐之齊腰短衣，以小單方袈裟披之，下為黑紅褐之萬字裙，又有頭戴紅綠尖頂之小帽者。手釧、指環，皆金、銀、寶石也。耳垂環，又綴珍珠、珊瑚，垂於兩肩。胸有銀鑲珠、石，長

數寸。至其頭排念珠，胸藏護身佛，右手戴碑磬圈者，則自幼至死，固未嘗須與離身也。

雲南苗女之服飾

雲南之苗婦皆尚短衣，衣齊腰而長裙，裙百折，或二百折，富者五重，貧者二三重，男子亦然。其表衣及禪，冬夏皆紆。處女夜臥，不脫不沐，臨嫁方沐。既嫁，日一沐，沐畢，塗以蘇合油，貧者塗以羊膏，故膚如凝脂也。表衣與禪相接，皆聯金扣以百數。禪口與襪相接，亦密綴以扣。扣皆圓而扁，貧者以鉛錫為之，合疊之夕始解。既定情，復著之，生子然後去。惟仲家、牯羊、黃毛仡佬、白保保、黑保保五種苗，以跳月為婚者，皆不禪。長官家女有縛足者，平民多不縛，便工作也。其縛甚易，山有草曰威靈仙者，取其根汁煎濯之，不數日而成纖趾矣。

貴州苗女之服飾

貴州苗女，錦服短衫，繫雙帶於胸背前，刺繡一方，飾以金錢。亦有以雙帶斜作□字形，交於雙乳間，背綴小錦一方，負物時橫貫其中以為紐者。

陽洞羅漢苗在黎平，婦人戴金銀連環耳墜，胸前刺繡一方，短衫長裙。數日必漸米沃髮，復於澗中洗之。

古宗之服飾

古宗婦女之髻，辮髮百股，以五寸橫木，於頂挽而束之。耳環細小，與麼些異。臭古宗以土覆屋，喜樓居。近衢市者，男則剃頭，衣冠尚仍其舊。僻遠者，男披髮於肩，冠以長毛羊皮，染黃色為檐，項綴紅線纓，夏亦不改。紅綠□字文圖為衣。冬或羊裘，不表，皆盤領，闊袖束帶，佩尺五木鞘刀於左腰間。著西紅革靴，或以文圖為之。出入乘馬，愛馳騁。鞞極麗，多飾以金、銀、寶石。婦辮髮下垂，雜綴珊瑚、綠松石以為飾。衣蓋腹，百褶裙蓋臙肋，俱采圖為之。裙或文圖，或采色布，圖鞞單革軟底，不著袴履。項挂色石數珠，富則三四串，自肩斜繞腋下。一妝裝飾之物，有值數百金者，珊瑚、瑪瑙、碑磬、玳瑁以及銀錢、銀虎之屬，悉著於辮。而賤者無飾，且跣足。

土官頭目剃頭辮髮，入城，用漢人衣冠，歸則易之。惟帽檐之飾，以織金錦為別。

打牙仡佬之服飾

打牙仡佬在平遠、黔西，婦人剪前髮，披後髮，蓋取齊眉之意也。以幅布圍腰，無裳積，曰桶裙。

滇綿谷為女裝

蜀人滇謙六富而無子，屢得屢亡。有星家教以壓勝之法，云：「足下兩世命中所照臨者，多是雌宿，雖獲雄，無益也。惟獲雄而以雌畜之，庶可補救。」已而生子曰綿谷，謙六教以穿耳、梳頭、裹足，呼為小七娘，娶不梳頭、不裹足、不穿耳之女以妻之。及長大，遂入泮。生二孫，偶以郎名，孫即死。於是每孫生，亦以女畜之。綿谷韶秀無鬚，頗以女自居，有《繡針詞》行世。楊刺史潮觀與之交好，為序其顛末。

某中丞好女裝

某中丞少好女裝，人皆稱之為三姑娘，光緒時人也。

妓倣男裝

光、宣間，滬上衍衍中人競倣男裝，且有翻穿干尖皮袍者。然《路史·後紀》云：「帝履癸伐蒙山，得妹嬉焉。一笑百媚，而色厲少融，反而男行，弁服帶劍。」此女子男裝之初祖也。

孫之獬改裝

世祖初入關，前朝降臣皆束髮，頂進賢冠，為長袖大服。殿陛之間，分滿、漢兩班，久已相安無事矣。

淄川孫之獬，明時官列九卿。睿親王領兵入關時，之獬首先上表歸誠，且言其家婦女俱已效滿妝，並於朝見時薙髮改裝，歸入滿班。滿以其漢人也，不許；歸漢班，漢又以為滿飾也，亦不容。之獬羞憤，乃疏言：「陛下平定中國，萬事鼎新，而衣冠束髮之制，獨存漢舊，此乃陛下從中國，非中國從陛下也。」奏上，世祖歎賞，乃下削髮之令。及順治丁亥，山東布衣謝遷奮起兵入淄川，之獬闔家慘死。

成親王之袍褂

成哲親王有潔癖，居恆明窗淨几，不染纖塵。且丰裁峻朗，所御袍褂極舊，然熨貼整削，皆以斜紋布製之，【俗謂之搭褲布，為京師特產。】遠望之，恍如玉樹臨風。嘗奉命致祭某陵，圍而觀者如堵牆。爾時京華風尚，不著新衣，王實歎其漸也。嗣是有以素綢為裏者，或且用之於朝會矣。

湯衣谷燕居衣服

湯衣谷以知縣需次江寧，自度必不得於時，益恣為沈冥，不復自振。貧且善病，僻居城東偏。或索衙參時手板觀焉，曰：「亡之久。」顧朝廷千秋節，必衣其品服於家三日，如在官然者。或召之宴，則以其服往。群妓且目且笑，不為動。獨一妓者翁之，則慨然曰：「若翁我，知我且老，不復堪天下事矣，已矣！」年四□有八卒。衣谷，名裕，錢塘人。

講官禮服

同、光時，經筵日講、起居注官，三滿人，二漢人。皇上衣為何色，則五人不得參差，否則立干處分。而內監等又不先日宣言，故必多攜以進，便隨時更換也。

德菱之禮服

某歲，孝欽后以萬壽，賜宮眷德菱以禮服。服為大紅緞繡金龍，護以雲彩，鑲金邊，內襯灰鼠皮，袖口及領用貂，此郡主服也。德菱，漢軍人，駐法欽使裕庚女。

舞燈衣

每歲上元或萬壽節，令樂工舞燈，衣五色畫衣，分行成字，凡數□變，有太平萬歲萬壽無疆諸字，以黃綾冊書成字樣，陳諸御案，以備觀覽。

朝服之宜忌

臣工召對、引見，皆服天青褂、藍袍，雜色袍悉在禁止之列，羊皮亦不得服，惡其色白，近喪服也。故朝服但有海龍、猓獬、貂、灰鼠、銀鼠，而無羊皮。夏不得服亮紗，惡其見膚也，以實地紗代之，致敬也。

袍之開衩

衩，衣衩也，今謂衣旁開處曰衩口。官吏士庶皆兩開，宗室則四開。衩衣，即開襖袍，唐人已有的。《唐書》僖宗祀衣見崔彥昭。王建《宮詞》：「衩衣騎馬繞宮廊。」

缺襟袍

缺襟袍，袍之右襟短缺，以便於騎馬者也，行裝所用。然實起於隋文帝之征遼，詔武官服缺襟襖手。唐侍中馬周請於汗衫上加服小缺襟襖子，詔從之。

臣工扈從行圍，例服行裝，《會典》所云「行袍行裝，色隨所用，行裝冬以皮為表」，蓋即缺襟袍也。行裝，俗呼戰裙。

京外大小文武各官，若因公出差，以禮服謁客，則行裝。行裝不用外褂，以對襟大袖之馬褂代之，色天青，其材為織團龍之緞，或寧綢。袍必缺襟，馬褂較外褂為短，便於乘騎也，惟靴、帽仍依平時。其實始為軍服而及於扈從行圍，後遂沿用之。

朝裙

朝裙，禮服也，著於外褂之內，開衩袍之外，朝賀、祭祀用之。

士子初服襖衫

國初，士子初入庠，服襖衫。蓋明初秀才襖衫，前後飛魚補。騎驢，有傘，絹用青色，止一圍，門斗隨之，是實沿用明服也。

蟒袍

蟒袍，一名花衣，明制也。明沈德符《野獲編》云：「蟒衣為象龍之服，與至尊所御袍相肖，但減一爪耳。正統初，始以賞虜酋。其賜司禮大璫，始於太祖時之剛丙，後王振、汪直諸閹繼之。宏治癸亥二月，孝宗久違豫，大安時，內閣為劉健、李東陽、謝遷，俱拜大紅蟒衣之賜，輔弼得蟒衣始此。」按此知今之蟒袍，即為明之蟒衣無疑也。

凡有慶典，百官皆蟒服，於此時日之內，謂之花衣期。【如萬壽日，則前三日後四日為花衣期。】花衣期內，官署皆停止刑事。大臣遞遺疏及請卹等事，亦不得於期內遞進，違者嚴責。光緒時，鄧承修有聲諫垣，以總兵陳國瑞功多獲罪，譴戍，歿於戍所，奏請念勞復官，宣付史館。中旨報可，仍以花衣期內違犯體制，下吏議奪官，詔原之。

文官之蟒袍，一品至三品，九蟒五爪；四品至六品，八蟒五爪；七品至未入流，五蟒五爪，均不拘顏色。至蟒袍之金彩織繡，則各從其便，不論品級。

武官之蟒袍，一品至三品，九蟒五爪；四品、五品，八蟒五爪；六品、七品，五蟒五爪。

金黃蟒袍

皇子得服金黃蟒袍，諸王則非特賜者不能服。乾隆初，諸王蒙賜者過半。及末葉，惟定、怡二王特賜之，時以為榮。及仁宗親政，榮恪郡王亦蒙賜焉。

麒麟蟒袍

嘉慶初，綿州李鼎元兩村曾充冊封琉球國王副使，賜一品麒麟蟒袍。相傳此項品服，自陞辭之日始，至覆命之日止，皆得用之，所以示威重也。

團龍褂

團龍褂者，惟皇帝朝服裝積前後團龍各九，后服五爪金龍八團，皇太子用五爪三爪龍緞、滿翠八團龍等緞，皇子福晉用五爪正□四金龍四團，其他非奉上賜，不得用五爪龍團花。

禮親王曰：「惟皇上御服朝衣，於腰闌下前後繡龍團各四，諸王以下，皆用素緞數則以為辨別。後南中所繡朝服衣料，無論品級，皆用龍團各四，初無以素者。」

四團龍補褂

舊制，親王服四正龍補服，郡王服二正行龍補服。乾隆時，傅文忠公恆以為與御服無別，乃奏改親王二行龍二正龍補服，郡王服四行龍補服，以為定制。諸王有特賜四正龍者許服用，若異姓，則初無賜四團龍者。雍正朝，特賜年羹堯以四正龍補服。然文忠以椒房優寵，兆文毅公惠以平定西域功，阿文成公桂以平定兩金川功，福文襄王康安以平定臺灣功，皆賜四團龍補服。孫文靖公士毅以入安南功，亦賜之。嗣以潰聞，遂繳還。惟文忠每入署辦事及其家居，仍用公爵補服，示謙也。

改團龍為六合同春

光緒朝，孝欽后六旬萬壽，內務府人員定製禮服，改團龍為六合同春，形亦圓，一鹿一鶴一松枝。蓋六之音，南人讀之同鹿，合之音同鶴，春之音近松也。鹿鶴皆享遐齡，松亦四時常青，於以頌揚萬壽耳。朝士從風而靡，團龍遂不入時矣。

八團

八旗婦人禮服，補褂之外，又有所謂八團者，則以繡或緙絲，為綵團八，綴之於褂，然僅新婦用之耳。

外褂

褂，外衣也。禮服之加於袍外者，謂之外褂。男女皆同此名稱，惟製式不同耳。

翻毛外褂、馬褂

皮外褂、馬褂之翻穿者，曰翻毛，蓋以炫其珍貴之皮也，達官貴人為多。其皮大率為海龍、玄狐、狍狽、紫貂、干尖、倭刀、草上霜、紫羔。而有喪者之所衣，則為銀鼠、麥穗子。

草上霜為羊皮之一種，質類乳羔，以其毛附皮處純係灰黑色，而其毫末獨白色，圓捲如珠，故名。以為裘，極貴重，外褂、馬褂皆有，俗稱青珠兒，又曰青種羊。雖可翻穿以為裘，然本非吉服也。乾隆某歲元旦，高宗偶御之，自是而遇喜慶宴會之事，皆服之矣。

御前大臣翻穿之皮外褂，有上下兩截以兩種皮聯綴而成者，遠望之，第見其顏色不同，不易審定其皮之品類也。

定例，紫貂馬褂，為皇上打圍時所御之衣，雖親王、閣部大臣等，不能僭用。然道、咸以降，京官之翰詹科道，及三品外官與有三品銜或頂戴者，亦無不翻穿以自豪矣。

羊皮貴羔而賤者，而口外有一種曰麥穗子者，皮軟毛長，形如麥穗，價值最貴，俗又名之為蘿蔔絲。大僚奉差口外，必以此為裘。蓋口外風高，非此不足以禦寒也。

帶膝貂褂

帶膝貂褂，胸及兩肩均有白色毛，即貂之膝皮也。咸、同間，得蒙恩賜者僅二人，一徐相國郟，南齋供奉，上解以賜之，酬其筆墨之勞也。一李文忠公鴻章，則以穆宗題主，文忠襄提於側，故叨異數。至光緒朝，則孝欽后常以之賞賜臣下矣。

馬褂

馬褂較外褂為短，僅及臍。國初，惟營兵衣之。至康熙末，富家子為此服者，眾以為奇，甚有為俚句嘲之者。雍正時，服者漸眾。後則無人不穿，游行街市，應接賓客，不煩更衣矣。

黃馬褂

凡領侍衛內大臣、內大臣、前引□大臣、護軍統領、侍衛班領，皆服黃馬褂，巡幸扈從鑾輿，藉壯觀瞻。其御前、乾清門大臣、侍衛及文武諸臣，或以大射中候，或以宣勞中外，必特賜之，以示寵異。及粵、捻亂定，文武勳臣得之者甚多矣。

對襟馬褂

得勝褂，為馬褂之一種，對襟方袖。初僅用之於行裝，俗稱對襟馬褂。傅文忠征金川歸，喜其便捷，平時常服之，名曰得勝褂，由是遂為燕居之服。

大襟馬褂

馬褂之非對襟而右衽者，便服也。兩袖亦平，惟襟在右。俗以右手為大手，因名右襟曰大襟。其四周有以異色為緣者。

琵琶襟馬褂

馬褂之右襟短缺而略如缺襟袍者，曰琵琶襟馬褂，或亦謂之曰缺襟。袖與袍或衫皆平。

臥龍袋

臥龍袋，馬褂之窄袖而對襟者也。其身較對襟、大襟之馬褂略長，亦曰長袖馬褂，河工效力之人員常以之為正式之行裝。相傳某相國嘗隨駕北征，其母夫人憂其文弱，不勝風寒，為紉是衣，取其暖而便也。相國感母恩，常服之不去身。一日，急詔論事，未遑易衣。帝問所衣何名，因直陳其事。帝褒其孝，命得服以入朝。當時名之阿娘袋，後誤為臥龍袋，久之，又稱為鵝翎袋矣。

詔使之衣冠

大軍入燕，奄有天下，明督師史可法等，擁立弘光帝於金陵。時南北消息不通，江、浙之間，依然有巢燕安居之樂。相傳是年五月五日，江蘇之無錫方舉行競渡戲，萬人空巷，游覽河干。忽而人聲大譁，咸稱異事。向之詰訊，則云：「頃見有人服對襟長衣，袖作馬蹄式，頭戴一帽，形如覆碗，上矗白石磋成之巨珠，背荷黃布包袱，騎快馬飛馳入城，逕向縣署而去。」聞者互相猜異，莫測其由，亟往縣署探詢，始知本朝定鼎，下敕書於南中各郡，令民人剃髮，其人蓋馳送詔書之差弁也。所形容衣冠情形，即本朝新定之服色耳。

寫真用明代衣冠

德清新市李翁之沒也，其子某慕風雅，倩人繪跨馬出郊行看子。繪者以其貌清臞，繪為明代衣冠。傳神酷肖，喜付裝池。次日喧傳，有人訾其裝束違時者。某懼滋事，令人索還，則又有人以黃塗其纒，謂其僭越諭制，數人居為奇貨，非徒手所能取矣。方議賄以錢，則新市巡檢突遣役數人至，謂已有人首之官，不可以私息矣。及浼人關說巡檢，許多金，方允免究。則縣役又至，謂此事業經縣中訪聞，剋日提訊，非巡檢所能了結矣。僅一小照，而公私需索費至數千金，始得無事。

高望公冠履

新會高儼，字望公，嘗以赭石染布為野人服，冠履俱與時異，見者無不知其為先輩高望公也。時又因其姓稱為高士望公。

玄狐袍帽

袍帽初以紫貂為貴，康熙以來，尤貴玄狐，非閣臣不得賜。尚書亦有蒙賜者，厥名玄狐而色實蒼白也。

傅青主布衣氈帽

康熙己未，傅青主被舉詞科，不與試，聖祖特賜以內閣中書。而青主仍自稱曰民，冬夏著一布衣，其色朱，帽以氈為之。

黃九煙布衣素冠

上元黃九煙，名周星，布衣素冠，寒暑不易。

葉英多攝蔽衣冠

葉英多，乾隆時之揚州諸生也，以說書為生，而窮困日甚，絕不形於色，朝霞暮月，荒寮古觀，輒信足獨往，忘其寒餓，亦不問妻子之絕粒也。某鹽官與相契，英多偶以事往，值其方宴客，門外車馬輿從赫奕，主人急出延之，而英多攝蔽衣冠，直入上座。語罷，夷然辭去。桃花庵僧石莊善吹簫，自矜其技，欲與英多互奏之，為英多先奏一曲。未幾，石莊卒，英多酌於靈而酬焉。其子慶生之授業師，每遇於道中，必側立卻手，俟過而後行。

劉錫鴻蔽衣跣鞋

劉錫鴻使法時，往往蔽衣跣鞋，衣帶飄舞，徒步出外。常立於最高橋梁之上，周望四處。其隨員諫之，劉怒曰：「予欲使外邦人瞻仰天朝人物耳。」

某令挾冠服而出

有新到省之某令，襦襪觸熱，謁上官，且語，且揮扇。上官知其畏熱也，命去冠；冠去，去褂；褂去，去袍；袍去，去衫；衫去，而猶揮扇不已。上官惡其不知儀注也，復以可去短衣為言，某亦去之。上官至是，以手舉茶碗，門外之僕高聲呼送客。上官起，某亟挾冠服，赤體而出。蓋其人初來自田間也。

度冬之常服

人之階級，析而計之，何啻萬千，言其大別，則有三。一曰上流社會，二曰中流社會，三曰下流社會。上流富，中流者介於貧富之間，下流貧。常人眼光，每以其度冬之常服判之。上流必有狐裘，中流必有羊裘，下流則惟木棉，且有非袍者矣。

農商之衣

《會典》開載，凡農家許著綢、紗、絹、布，商賈之家止許著絹、布。如農民之家有一人為商賈者，亦不許著綢紗。此可見吾國之賤農商，而商尤輕於農也。

香色

古人東宮，皆服絳紗袍，蓋次明黃一等。國初，皇太子朝衣服飾，皆用香色，例禁庶人服用。後儲位久虛，遂忘其制。嘉慶時，庶民習用香色，至於車幃巾櫛，無不濫用，有司初無禁遏之者。

襯衫

襯衫，裏衣也。《東京夢華錄》云：「兵士皆小帽，黃繡抹額，黃繡寬衫，青窄襯衫。」此二字之所由起也。襯衫之用有二。其一，以禮服之開襖袍前後有衩，襯以衫而掩之。一，凡便服之細毛皮袍，如貂、狐、猞猯者，毛細易損，襯以衫而護之也。襯衫之製如常衫，惟襯開襖袍所用，有不用兩袖者，有上布而下綢者。

蔣敬齋自製寢衣

蔣敬齋，名溶，長洲諸生。年二□許，喜講性理之學，言語坐立皆不苟。嘗自製寢衣，長六尺餘，《論語》所謂「長一身有半」是也。錢梅溪笑謂之曰：「古之寢衣，似即今之衾被。君泥古太甚矣。」敬齋愕然曰：「吾過矣，吾過矣！」至於下拜。

道光時之衣

新城王文簡公士禎有家法，凡遇春秋祭祀及吉凶事，子弟各服其應得之服，然後行禮。如已入洋，始易襦衫，其妻亦銀笄、練裙，否則終身著布。乾、嘉間，江、浙猶尚樸素，子弟得鄉舉，始著綢緞衣服。至道光，則男子皆輕裘，女子皆錦繡矣。

載激衣繡百蝶

恭王奕訢素惡其子載激，激病，日望其死。久之病革，左右以告，王乃至其臥室，見激側身臥，上下衣皆黑色，遍身以白線繡百蝶，大怒曰：「即此匪衣，亦當死久矣。」不顧而出。

旗女衣皆連裳

八旗婦女衣皆連裳，不分上下，蓋即古人男子有裳、婦人無裳之遺制也。

□八鑲

咸、同間，京師婦女衣服之滾條，道數甚多，號曰□八鑲。

衣左衽

潼關附近各處，婦女之衣多左衽。

蘊布冬御棉袍

蘊大司空布居京師，窗戶均用竹簾，雖隆冬，亦無用氈、布者。冬日退朝，僅御棉袍，雖嚴寒亦不御裘。臥時以被覆身，四圍俱不摺拂。其睡亦無定所，一夜嘗易數處。

裘之上下兩截異皮

裘之上下兩截異皮者，上截之皮必較遜於下截，而袖中之皮亦必與上截同，以下截為人所易見，可自炫也。其名曰羅漢統，又曰飛過海。上截恆為羊，下截則猓、貂、狐、灰鼠、銀鼠皆有之。

衣緣皮

廣州地近溫帶，氣候常暖，所謂四時皆是夏，一雨便成秋也。極冷時，僅需衣棉。光、宣間則稍寒，亦有降雪之時。然官界為彰身飾觀計，每至冬季，則按時以各種獸皮緣於衣之四圍，自珠羔至於貂狐，逐次易之，儼如他省之換季然。

貂裘

東三省諸山多松林，茂條蕪蕪，結實甚大。貂深嗜此，多棲焉。邊界居民不憚跋涉，恆攜獵具冒險往取。貂目銳行捷，一瞥間，忽不知所往。常經旬不能得其一。得之，集以成裘，價至昂。以毛色潤澤，香氣馥郁，純黑發燦光者為上品。

湯文正服小毛裘

聖祖御乾清門，侍讀學士寶應喬某以日講官侍班，會湯文正公入奏畢。故事，冬至後，群臣皆服大裘。上顧文正而問曰：「眾皆服貂狐，汝得毋寒乎？」文正對曰：「臣尚有小毛裘可服。外間百姓且有無棉襖者。」上憮然久之。既退，有咎之者，曰：「是真老悖，豈對君之體乎！」或曰：「上方向公，將以輕暖賜，而公所對，非所問也。」喬出，語人曰：「我輩轉一世，不知能作此等語否？」

陳雪三未冬披裘

乾隆時，有陳雪三者，初生時，與兄同舉，蓋孿生也。襁褓不能兩具，裹兄而遺弟。越宿，僵矣。其母置諸懷，久乃甦。雪三既長，畏寒甚，未冬即披裘。

舒鐵雲典裘

舒鐵雲有《典裘》詩四首。其一云：「點檢青箱記昨宵，易衣而出太蕭條。吾家舊物誰能遣，此地寒威尚未消。曾有鴛鴦雙鷺落，何來楊柳一旗飄。輸他走馬蘭臺去，雪滿宮門夜賜貂。」其二云：「王恭鶴氅晏嬰裘，紫鳳天吳不記秋。羞澀忽成垂老別，輕肥虛憶少年游。蛾眉絕塞金誰贖，狐腋重關客未偷。比似春衣杜陵醉，兩般滋味一般愁。」其三云：「別去分明抵故人，年時冷暖記來真。青山策蹇圍天曉，紅燭鈔書耐漏頻。得句漸知衣帶緩，看花惟有帽簷新。為誰中道恩情絕，拋卻長安□丈塵。」其四云：「紅袖青袍兩不知，淒涼質庫且題詩。直愁一入深知海，空計三年遠作期。鍼線跡銷無處覓，風塵緣盡有時離。些些紕繆酸寒甚，等到冰綃霧縠時。」

舒鐵雲謝人贈裘

舒鐵雲以其姊婿贈裘而作詩曰：「鶴氅貂綸不趁身，年年短褐走風塵。未勞錦綉遺為詠，猶見綈袍戀此貧。夜永燈檠容我坐，歲寒霜雪與渠親。縱教吹徧鄒陽律，肯賞春旗作酒人。」其後有友亦贈以裘，又作詩云：「去年北風吹不休，主人贈我青羔裘。酒酣以往不忍著，卻向黃竹箱中收。今年東風射春箭，花凍紅燈上元宴。飛落鴛鴦雙鷺刀，牽雲曳雪重相見。平生讀書愛五更，往往風雨聞雞鳴。曉寒不向夢中賦，媿此一尺銀燈檠。黑貂已敝長安道，□丈紅塵不能掃。綵筆空題白練裙，儂歌自唱黃綿襖。殷勤鶴氅來君家，主是烏衣客絳紗。一身仙骨冷於鐵，開出萬朵青蓮花。主人之裘有時敝，主人之情永弗替。以詩報君非感恩，君不見《緇衣》詠為風，綈袍感其意。」

狐裘之類別

古所謂狐白裘者，即集狐之白腋也，後名天馬皮。集狐之項下細毛深溫黑白成文者，名烏雲豹。其股裏黃黑雜色者，集以成裘，名麻葉子，則為全白狐，皮粗冗，不為世所重。

龔定庵服白狐裘

龔定庵不喜治生，揮金如土，囊罄，輒告貸。一日，至揚州，訪魏默深。魏見所著白狐裘，下截皆泥污而上半則新，詢之，曰：「吾自金陵渡江，天寒大雪，湯兩生以此裘相贈。」蓋湯身修偉，定庵短小，故下半拖入泥塗也。

番役衣羊皮

皮裘之表，概以綢緞或布為之，未有有皮而無表者。冬季，京師番役夜巡，所著禦寒之衣，為官中所給，則皆有皮無表，蓋即一天然之羊皮耳。

半臂

半臂，漢時名繡屈，即今之坎肩也，又名背心。隋大業時，內官多服半臂。《說文》：「無袂衣謂之襜。」趙宦光《長箋》曰：「半臂，衣也。武士謂之蔽甲方，俗謂之披襖。小者曰背心，與古之襜褕相似，其一當胸，其一當背，亦作兩當。」尤西堂有詠婦女所衣之半臂一詩，詩云：「更衣斟酌□分難，親製紅綾祇半端。取便最宜春起草，護嬌偏稱晚妝殘。渾疑斷袖留遺愛，卻喜專房免忍寒。曾與三郎換湯餅，重提舊事淚闌干。」

巴圖魯坎肩

京師盛行巴圖魯坎肩兒，各部司員見堂官往往服之，上加纓帽，南方呼為一字襟馬甲，例須用皮者，襯於袍套之中。覺暖，即自探手，解上排鈕扣，而令僕代解兩旁鈕扣，曳之而出，藉免更換之勞。後且單夾棉紗一律風行矣。其加兩袖者曰鷹膀，則宜於乘馬，步行者不能著也。

婦女著坎肩

江蘇蘇五屬及潼關附近各處之婦女，有於炎夏僅著坎肩，而裸其兩臂者，或更赤露上體，游行入市。

六月著棉半臂

綏化城氣候迥異內地，雖六月，亦著棉褲。婦女則著棉半臂，露兩臂乳房於外，招搖過市。半臂之製，亦與內地不同。

書畫鎧

江龍門晚年畏寒特甚，冬必重裘，而又苦其礙腕，不便作書畫，因創新製，短兩袂若鎧狀，加於裘上，名曰書畫鎧。

海青

海青，今稱僧尼之外衣也。然古時實以稱普通衣服之廣袖者。唐李白詩：「翩翩舞廣袖，似鳥海東來。」蓋言廣袖之舞，如海東青也。

道袍

道袍，古燕居之服。腰中間斷，以一線道橫之，謂之程子衣。無線道者，則謂之道袍，又曰直掇。後則以道士所服之長衣曰道袍矣。

世祖不用袞冕

世祖入關，郊祀，禮臣請用袞冕，上諭人主當敬天勤民，不在袞冕。

紅絨結頂冠

皇上燕服之冠為紅絨結頂冠，皇子、皇孫皆以是為禮服。近支王、貝勒，得上賜者，許常戴之。輔臣雖間有賜者，皆不敢戴，惟張文和公廷玉蒙特旨許於元旦日冠戴，時以為非常之榮。

拉虎帽

拉虎帽者，每歲木蘭秋狩，皇上輒御之以蒞圍場。王公亦多效之，特不用紅絨結頂耳。然曾賞紅絨結頂者，不在此例。

暖帽

暖帽者，冬春之禮冠也，立冬前數日戴之。頂為緞，上綴紅色纓，絲所織也。簷以皮、絨、呢為之。初寒用呢，次寒用絨，極寒用皮。京城則初寒用絨，次寒用呢，至於皮，則貴人用貂，普通為騷鼠、海驃之屬。

有三年之喪者，帽簷及頂皆以布為之，上綴黑纓，不用頂帶。

涼帽

涼帽者，夏秋之禮冠也，立夏前數日戴之。無簷，形如覆釜。有兩大別。一曰緯帽，初熱時用白色或湖色之羅胎者。極熱時用黃色紗胎之內有竹絲者，曰已絲胎，上綴紅纓，絲所織也。

有三年之喪者，戴羽纓【一作兩纓。】帽，形亦如覆釜，惟無緣，籐織品也。以其一名涼篷而出於山東之德州也，故又稱德州篷，上綴黑色纓，不用頂帶。

行裝所用之帽，亦籐織品，纓以紅色犛牛毛為之，其最佳者曰鐵桿纓。

七星貂

七星貂者，以貂皮截之成七條，綴於暖帽，如纓然，蓋行裝所用也。為武官四時所戴，即文職之從事軍旅者亦從之。又有紅冠不綴纓而飾貂尾者，名曰得勝盔。

俗概稱禮帽曰大帽子，蓋以別於燕居之西瓜皮帽之稱為小帽也。

全紅帽罩

全紅帽罩，惟三品以上入內廷者準服，四五品官雖內直，不用也。高宗時，軍機章京帶領引見，值天雨，冠纓盡溼。上問其故，金壇子文襄公敏中以體制對。上曰：「遇雨暫用，何妨！」自是行走軍機處者，冠罩無不全紅矣。

小帽

小帽，便冠也。春冬所戴者，以緞為之。夏秋所戴者，以實地紗為之。色皆黑，六瓣合縫，綴以簷，如筓。創於明太祖，以取六合一統之意。國朝因之，雖無明文規定，亦不之禁，旗人且皆戴之。咸豐初元，其形忽尖。極尖者曰盔襯，與單梁挖雲之所謂戰履者，同時盛行。不二年而兵興。宣統時，簷有多至七八道者，不僅重簷也，為惡少年所喜。上有絲織之結，紅色。俗名西瓜皮帽，又名秋帽。

明之士人類多方巾大袖者。至順治甲申，則戴平頭小帽，以自晦匿。而禁令苛暴，方巾為世大禁，雖巨紳士子，出與平民無異。間有惜餼羊之遺意，私居偶戴方巾者，一夫窺覷，慘禍立發。常熟有二生，於巡按行香日，戴方巾雜行眾中，為所瞥見，即杖之數，并題奏將二生磔之於市。

同治時，左文襄以陸見入都，召見時，因謝恩，免冠磕頭，則頭上尚戴一物，似小帽而無線結，上問何物，對曰：「西瓜皮。」上大笑。

有三年之喪者，以黑布製之，結色黑。

風帽

風帽，冬日禦寒之具也，亦曰風兜。中實棉，或裹以皮，以大紅之綢緞或呢為之。僧及老嫗所用則黑色。范成大詩：「雨中風帽笑歸遲。」蓋宋時已有之矣。

趙笠

趙閣叔嘗取雁翎以為笠，名之曰趙笠，恆於煙霞雪月中戴之。

鳳冠

鳳冠為古時婦人至尊貴之首飾，漢代惟太皇太后、皇太后入廟之首服，飾以鳳凰。其後代有沿革，或九龍四鳳，或九翬四鳳，皆后妃之服。明時，皇妃常服，花釵鳳冠。其平民嫁女，亦有假用鳳冠者，相傳謂出於明初馬后之特典。然《續通典》所載，則曰庶人婚嫁，但得假用九品服。婦服花釵大袖，所謂鳳冠霞帔，於典制實無明文也。至國朝，漢族尚沿用之，無論品官士庶，其子弟結婚時，新婦必用鳳冠霞帔，以表示其為妻而非妾也。

顧姑冠

蒙古人之正妻所戴之冠，名顧姑冠，以鐵絲結成，形如竹夫人，長三寸許，飾以紅青錦繡，或珠玉、草木子。

鶴慶女帽尖

「我周公，變夷風。易簪髻，去布幘。」鶴慶人為雲南鶴慶府知府周贊而作之歌也。蓋鶴慶婦女恆戴布帽，其形尖，為三角式。贊見之，謂不雅觀，因令易以簪髻，翕然從之，鶴慶人因作是歌。

蘇人稱女冠為兜勒

兜，兜鍪也，戰時所戴之冠，以禦兵刃者也。今蘇人稱婦女之冠則曰兜。勒，馬絡頭也，有嚼口者曰勒。今蘇人稱婦女之冠亦曰勒。

滬之少女不冠

滬之少女凡年在二〇左右者，恆不戴冠，雖隆冬風雪中，出行於外，亦露頂，不畏寒也。

臨安婦女戴笠

雲南臨安之婦女，與聞貿易之事，肆之小者，輒坐於櫃側，戴於首者為黑色之笠。宣統時漸少。

抹額

抹額，束額之巾也，亦曰抹頭。抹者，附著之義，猶胸巾之稱抹胸也。綠營之兵、防營之勇皆用之。《唐書》「乃戴紅抹額來應詔」是也。

領衣

衣之護頸者曰領。又有所謂領衣者，杭人謂之曰牛舌頭。蓋禮服例無領，別於袍之上加以硬領，【春秋以淺湖色緞，夏以紗，冬以絨或皮。有喪者則以黑布。】下結以布或綢緞，有鈕綰之，意謂領而衣也。領衣之外則外褂，行裝則著於袍之內，皆取其便也。

披肩

披肩為文武大小品官衣大禮服時所用，加於項，覆於肩，形如菱，上繡麟。八旗命婦亦有之。

霞帔

霞帔，婦人禮服也，明代九品以上之命婦皆用之。以庶人婚嫁，得假用九品服，於是爭相沿用，流俗不察，謂為嫡妻之例服。沿至本朝，漢族婦女亦仍以此為重，固非朝廷所特許也。然亦僅於新婚及殯時用之，其平時禮服，則於披風上加補服，從其夫或子之品級，有朝珠者並掛朝珠焉。

結婚日，新郎或已有為品官者，固服本朝之禮服矣。而新婦於合巹時，必用鳳冠霞帔，至次日，始改朝珠補服。其說有二。一以鳳冠霞帔，表示其為嫡妻也。一以本朝定鼎相傳有男降女不降之說也。

耳套

燕、趙苦寒，朔風凜冽，徒行者兩耳如割，非耳衣【唐李廓送振武將軍詩：「金裝腰帶重，錦縫耳衣寒。」則自唐已有之矣。】不可耐。肆中有製成者出售，謂之耳套，蓋以棉或絨以皮為之也。

補服

補服，俗稱補子，文武官吏之徽識也，綴於章服之前後心。以所補之物，分其等級，文職以鳥，武職以獸，蓋始於明也。葉向高集有欽賜大紅紵絲斗牛背胸一襲，即此。

補服繡獅雞

乾隆時，副都統金簡署戶部侍郎，自以武官應服武補服，而現兼文職，頗羨文補，乃於補服獅子尾端繡一小錦雞，竝立其上。高宗見而大笑，旋降旨嚴斥，謂其私造典禮。

女補服

品官之補服，文武命婦受封者亦得用之，各從其夫或子之品以分等級。惟武官之母妻亦用鳥，意謂巾幗不必尚武也。

補服惟親郡王所用者為圓形，餘皆方。光緒中葉，漢族命婦補服皆改方為圓矣。

飯單

飯單，宴會時所用，以方錦或布為之，恐有飲食之污穢沾衣也。錢希白《南部新書》曰：「指坐上紫絲飯單曰：『願郎衫色如是。』」是也。

抹胸

抹胸，胸間小衣也，一名襪腹，又名襪肚。以方尺之布為之，緊束前胸，以防風之內侵者。俗謂之兜肚，男女皆有之。《南史·周迪傳》：「性質樸，不事威儀，冬則短身布袍，夏則紫紗襪腹。」古亦謂之曰袒服。《左傳》「陳靈公與孔寧、儀行父通於夏姬，皆衷其袒服以戲於朝」是也。

宋于庭，名翔鳳，有《沁園春》詞詠美人抹胸，詞云：「絡索雙垂，輕容全護，收來暗香。憶纔鬆寶釵，領邊依約。偶除瑤釧，袖裏端相。塞上酥凝，峰頭玉小，恨淺抹橫拖一道岡。深深掩，掩幾分衷曲，還待猜詳。幾經刀尺評量，與細膩肌膚要恰當。為當胸闌束，期他婉軟。一心偎貼，不問溫涼。若化蠶絲，縫成尺幅，那數陶家□願償。偏纖手，在風前扇底，更自周防。」

夏紗冬縐之抹胸

乾隆末葉，秦淮妓女之抹胸，夏紗冬縐，貯以麝屑，緣以錦鍊，乍解羅襟，便聞香澤，雪膚絳襪，交映有情。

以紅襪腰手書

同治時，閩人某提學按試某州，其婦手書促歸，腰以紅襪。學使遽以試事屬州牧，移病還閩偕老，當時熱中者傳為笑談。樊雲門方伯增祥詠襪胸《滿江紅》詞下半闕即引之，其詞曰：「花露灑，香球蒸，芳汗透，冰肌貼。話三山舊事，佩纒親結。書字一緘蘇錦蕙，淚痕雙寄鄜州月。願展為繡被覆鴛鴦，通身熱。」即指此。

闊袖

同、光間，男女衣服務尚寬博，袖廣至一尺有餘。及經光緒甲午、庚子之役，外患迭乘，朝政變更，衣飾起居，因而皆改革舊制，短袍窄袖，好為武裝，新奇自喜，自是而日益加甚矣。

馬蹄袖

馬蹄袖者闊衩袍之袖也。以形如馬蹄故名。男子及八旗之婦女皆有之。致敬禮時必放下。

龍吞口

有於常式衣袖之外，或前後不開衩之袍而權作為禮服，別綴馬蹄袖於常式袖之夾縫中，繫以鈕者，俗謂之曰龍吞口。禮畢則解之，袍仍為常服矣。

套袖

套袖者，於作事時加之於袖，以護衣，不使污損也。一名假袖。

手套

手套，加於手，有露指而僅掩手背者，有并□指而悉覆之者。以綿織品、編織品為之，其精者則用皮。男女皆用之。

手籠

光、宣間，滬之婦女盛行手籠，蓋以袖短而手暴露於外，又嫌手套著指之不能伸展自由也。既有手籠，則置兩手於中，風不侵矣。大率以皮為之，珍貴者為貂為狐。謂之曰籠者，狀其形也。或又謂之曰臂籠。

襖裙

襖裙，自後圍向前以束裙腰，古又名合歡襖裙。江、浙鄉村之男子多服之，松江太倉婦女亦有用之者。

上海之浦南，婦女都繫長裙於衣外，謂之曰腰裙，即襖裙也。腰肢緊束，飄然曳地，長身玉立者，行動嫵娜，頗類西女。

滇女之裙

滇多風，自秋之八月至春之三月，狂吼空中，晝夜靡間。婦女出游之裙，輒以布□二幅為之，多其襞積，藉以禦風。蓋非此重量，或為風所挾以高舉矣。

短裙

短裙苗在思州、葛彰等處，恆以花布一短幅橫掩及胛。

套褲

凡物之重沓者曰套，物之外函亦曰套。套褲，脛衣也，即古之所謂袴也。其形上口尖，下口平，或棉或夾或單，而沍寒之地，或且以皮為之。其質則為緞為綢為紗為呢，加於棉褲、夾褲、單褲之上，函於外而重沓也。大率為男子所用，若在婦女，則惟旗人及江蘇鎮江以北者始著之。

滿襠褲飾為套褲

褲之滿襠者，俗稱馬褲，古謂之禪。後假袴為禪，又訛禪為褲。山西男子有以滿襠褲而飾套褲於上者，上之色較樸，下之色較華，遠視之若二，於馬褲之外加一套褲，其實一也。

牛頭褲

牛頭褲者，農人耘田時所著之褲也，江蘇有之。褲甚短，形如牛頭，故名。蓋耘時跪於污泥中，跣足露脛，本可不褲。著此者，以有婦女同事田作，冀蔽其私處，不為所見也。

江蘇之蘇州、浙江之紹興農夫，有於夏日或不著褲而裸其下體者。

吳退旃衣夾褲、棉褲、皮褲

吳退旃尚書體弱畏寒，非皮衣五層，不能過冬，至達天聽，宣宗屢以之詢沈鼎甫。每歲嚴寒時，且於襯褲之外，加以夾褲、棉褲、皮褲也。都人士戲呼之曰三庫大臣。

燈籠褲

晉北人夜多臥炕，女子有自幼至老從不履地者。蓋一離炕，即足軟不能行也。其所著棉褲，重至□斤，土人號曰燈籠褲，狀其大也。

綁腿帶

綁腿帶為棉織物，緊束於脛，以助行路之便捷也。兵士及力作人恆用之。

裹腿

南方婦女之褲，不緊束，至冬而慮其有風侵入也，則以裝棉之如筒而上下皆平口者，繫於脛，曰裹腿，外以褲罩之。

鞮船

鞮船施於足，僅有下緣。或云，船，領緣也，施之於鞮，形更近似。

襪套

纏足婦女之加於行纏外者，曰襪套。蓋以行纏有環繞之形，不雅觀，故以襪套掩之也。

行纏

行纏，以帛或布裁為條，婦女纏足所用，束迫之使尖也，亦謂之曰裹腳。

膝褲

膝褲，古時男子所用。宋秦檜死，高宗告楊沂中曰：「朕免膝褲中帶匕首矣。」是也。後則婦女用之，在脛足之間，覆於鞋面。

靴

履之有脛衣者曰靴，取便於事，原以施於戎服者也。文武各官以及士庶均著之。

靴之材，春夏秋皆以緞為之，冬則以建絨，有三年之喪者則以布。

朝靴

凡靴之頭皆尖，惟著以入朝者則方，或曰，沿明制也。而道士之靴亦方其頭。

軍機大臣著綠牙縫靴

軍機大臣著綠牙縫靴。自嘉慶丙子特旨賞托津、盧蔭溥始，並諭嗣後軍機大臣俱準穿用。

髮靴

乾隆時，符幼魯郎中曾之被服鮮奇，嫌緞袴靴有光，乃織髮為之，人謂之髮靴。

爬山虎

爬山虎，靴名，亦曰快靴。底薄筭短，輕趨利步，武弁之如戈什哈、如差官者著之。

太祖之履

鞋，本作鞮，履也。太祖之履，以牛皮為之，飾以綠皮雲頭，長尺有二寸，藏陪都崇謨閣。滿語呼綠皮雲頭為烏拉。

草鞋

草鞋為勞動者所著，有以贈仁和顧石帆上舍升者，石帆報之以詩云：「最愛山邊與水邊，芒鞋宜與我周旋。龍孫老去留為杖，鳳唳藏來亦有田。芟草涼生新雨後，灌花溼透晚風前。回思匹馬風塵裏，□載勞勞意惘然。」石帆，乾隆時人。

蘆花鞋

蘆花鞋，北方男子冬日著以禦寒，江蘇天足之婦女亦喜躡之。

木鞋

木鞋，以木皮為之，躡之可祛濕，遇雨即以為屐之用。仁和朱一帆嘗有《木鞋》詩云：「雙髻買得著來清，製就山木式自精。房結魚鱗攢細碎，文裁鹿眼界分明。偏教綠雨穿三徑，端為青山踏一程。安步不煩扶杖杖，那須幾兩憶平生。」

釘鞋

釘鞋，鞋底著釘，兩行用之，始於唐德宗時。德宗入駱谷，值霖雨，道滑，衛士多亡歸朱泚，惟李昇、郭曙、令狐彰等六人，著釘鞋行勝，更控上馬，以至梁州。

冰鞋

冰鞋，著以作冰上之遊戲者，北方有之。

拖鞋

拖，曳也。拖鞋，鞋之無跟者也。任意曳之，取其輕便也。躡之而出外，褻矣。光、宣間，滬之男女，夏日輒喜曳之。

龍某誤躡妾履

順德望族有龍某者，同治時名孝廉也。工帖括，文名籍甚。即其宅設帳，桃李盈門。目極短視，觀書作字，面離紙僅寸許，故鼻準常被墨污。粵女本多天足，履大與男子等。某嘗晨起下牀，倉猝間誤躡妾履，雅步而出，徑坐函丈，門人皆掩口吃吃笑，而某茫然不覺也。

購鞋、定鞋

杭州清和坊某鞋肆，偶來一村翁購布鞋，選擇頗苛。肆中人諂之曰：「鄉人得著新鞋，已足榮耀鄉里，何用挑選！」翁不顧，徐徐著鞋去。翌日，有一翁來，言：「近在靈隱廣作佛事，且欲齋羅漢，請為我製羅漢鞋五百雙，其足樣大小，約如靈隱所塑者，用黃綾子作鞋面可也。」言訖，付定銀五□圓，掣收條而去。肆中人得此大宗生意，無不大喜，昕宵趕趕，匝月而成，頗怪翁未嘗來詢。迨製成，堆置店中。久而不見翁至，異之，訊諸靈隱寺僧，實無此項施主，始知後翁即前翁，以是為報也。

汪笑儂躡兩樣鞋

汪笑儂好弄文，東方曼倩之流也。有晤之於謙鞠如寓者，時朱百房、許子敬、趙仲平咸在座，笑儂引吭高歌，高鬼浙瀝瀝一片聲一段，詞句典雅。歌畢，舉一事，聞者莫不捧腹。方閱堂大笑時，忽寂然無譁。眾之視線，悉集於汪之兩足，蓋所著之鞋，式樣各異也。

木屐

木屐，履類，底以木為之。東方朔《瑣語》云：「春秋時介之推逃祿自隱，抱樹而死，文公撫木哀歎，遂以為屐。」此為木屐之始。然各處皆雨時所用，閩人亦然。粵人則不論晴雨，不論男女，皆躡之。

弓鞋

弓鞋，纏足女子之鞋也。京、津人所著者，宛如弓形，他處則惟銳其端，而以揚州之鞋為最尖，歐美人常購之以為陳列品。朱竹垞嘗為詞以詠之，調寄《鵲橋仙》，詞云：「湖菱烏角，渚蓮紅瓣，不比幫兒還瘦。拈來直是小舢舨，只合借燈前行酒。春陽花底，春泥陌上，最好踏青時候。假饒無意把人看，又何必明金壓繡。」吳蔚光有詠美人鞋詞，調寄《沁園春》，詞云：「色揀新紅，影窺初月，著意裁成。鷓鴣恰銷金窄窄，麝蘭馥馥，珠明鳳翠，花樣翻新。半露簾波，淺埋碧草，現出纖纖一牀春。苔階軟，料步回睨視，底印些痕。有時試浴銀盆，似水畔垂蓮兩瓣輕。更心憎泥汗，玉蔥斜剔，舞餘微褪，悄拽羅跟。斜綰鸞絲，半假繡鞵，坐處偷藏在畫裙。閒庭早，莫漫沾珠露，溼了吳綾。」

山西太谷縣富室多妾，妾必纏足，其鞋底為他省所無。夏日所著，以翡翠為之，其夫握之而涼也。冬日所著，以檀香為之，其夫嗅之而香也。

睡鞋

睡鞋，纏足婦女所著以就寢者。蓋非此，則行纏必弛，且藉以使惡臭不外洩也。彭駿孫有詠美人睡鞋詞，調寄《一萼紅》，詞云：「試湘鉤，正薰籠初暖，百合惹氤氳。同夢相偎，合歡不解，天然無跡無塵。巧占斷春宵樂事，問伊家何處最撩人？綉帳低垂，蘭燈斜照，微褪些跟。好是輕盈嬌小，只一彎香浸，半捻紅分。新月勻雲，纖荷舒夜，阿誰消受清芬？莫便道魂銷此際，玉樓台處更銷魂。底事東陽憔悴，化盡腰身。」

馬四靸小方鞋

乾隆末葉，蘇州有妓曰馬四者，明眸善睐，膚如凝脂，惟雙趺不甚纖妍，故常靸小方鞋，【即拖鞋。】作忙促裝，以自揜其足之大也。

秦淮妓女之方頭鞋

乾隆末葉，秦淮妓院之衣裳妝束，以蘇為式，而彩裾廣袖，兼效維揚。惟用睡鞋者頗少，咸以素帛製為小襪，似膝袴而有底，上以錦帶繫之，能使雙纏不露，且竟夕不鬆脫也。其履地用方頭鞋，如童子履而無後跟，即古靸鞋遺製，今之拖鞋也。燈影下曳之以行，亦復彳亍有致。

滬妓所著畫屨

同、光間，滬妓所著畫屨，鏤空其底，中作抽屨，雜以塵香，圍以雕紋，和以蘭麝，凌波微步，羅襪皆芳。或有置以金鈴者，隔簾未至，清韻先聞。且又有曳男子履者，繡以蝴蝶，雖鏤金錯采，製作精工，而行步則絕無婀娜之致矣。

高底

高底，削木為之，上豐下殺，略如弓形，纏足之婦女以為鞋底，欲掩其足之大也。墊於鞋之外者，謂之外高底，墊於鞋之內者，謂之裏高底，取其後高而足尖向地也。自光緒戊戌天足會成立，天足漸多，高底少矣，端忠愍公督兩江時且曾禁之。

假趾套

弓鞋三寸，窄窄凌波，潘妃之步，飛燕之舞，大都以纖足為貴。迨天足會起，六寸膚圓，不須迫抹，婦女皆用皮鞋，履聲橐橐，如鄭子游之革履。奈纏足者一時不能放大，則襪中實以棉，名曰假趾套。向之木底，裝於跟後；今之綿套，塞於趾前。向之裏纏，惟恐鞋之大；今則放寬，猶慮鞋之小矣。

旗女之馬蹄底鞋、平底鞋

八旗婦女皆天足，鞋之底以木為之。其法於木底之中部，【即足之重心處。】鑿其兩端，為馬蹄形，故呼曰馬蹄底。底之高者達二寸，普通均寸餘。其式亦不一，而著地之處則皆如馬蹄也。底至堅，往往鞋已敝而底猶可再用。向以京師所製之形式為最佳，著此者以新婦及年少婦女為多。年老者則僅以平木為之，曰平底。其前端著地處稍削，以便於步履也。處女至三四歲始用高底。

廣州駐防之漢軍婦女，異於他處之漢軍，其婦女纏足者多，鞋與漢女略同。

南洋華僑婦女之鞋

南洋華僑婦女率天足，所曳之鞋，上以金線繡各種花樣，以處女所繡者為最工，華僑以為饋贈厚禮，一雙之值，往往達銀幣數圓。

襪襪

襪襪始於三代，而今尚有之。襪，幅八寸，長一丈二尺，以縛小兒於背。襪，小兒之被也。粵婦之保抱小兒輒用之。

首飾

首飾，所以飾首之物，本兼男女而言之。《後漢書》曰：「後世聖人見鳥獸有冠角領胡，遂作冠冕纓蕤以為首飾，凡二章。」其後乃專指婦女頭上所飾者而言。劉熙《釋名》曰：「皇后首飾曰副。副，覆也。亦言副貳，兼用眾物成其飾。上有垂珠，步則搖也。」《洛神賦》曰：「戴金翠之首飾，綴明珠以耀軀。」今則臂釧，指環之屬，雖不施於首，亦通謂之首飾矣。

頭面

頭面，婦人首飾也，率為衣禮服時所用。《東京夢華錄》云：「相國寺兩廊，賣繡作領抹、花朵、珠翠、頭面之類。」《乾淳起居注》：「太上太后幸聚景園，皇后先到宮中起居，入幕次，換頭面。」

徽章

徽，幟也。古以旗幟為旌別，故設徽章。今謂凡可為旌別之記號者，曰徽章。常用者以金銀銅為之，暫用者以綢緞綾為之。

寶星

寶星，即勳章也。以鑲嵌珍寶，光芒森射，故謂之寶星。凡五等，並於頭二三等每等再分三級，計次序之數，共有一。光緒辛巳，始由總理衙門奏定其制，專為國際上饋贈賞賚之品，其後亦以寵錫群臣。

面巾

面巾，本就死者覆面之巾而言，以絹為之，方尺二寸，即《儀禮》所謂幘目，蓋古之通禮也。然今之洗面者，亦稱面巾，或稱手巾。大別有二，一以水洗面時所用，一為拭塵穢時所用。

七分二

以棉紗所織之巾，本以拭汗穢，美容顏也，為舶來品。市肆售價，每方銀幣一角。角之重量為銀七分二釐。粵市交易，向用銀塊，後雖流通銀幣，而仍合銀塊之重量以計算。巾之值為銀七分二，於是遂以七分二呼巾矣。妓女留狎客夜宿，輒以一新巾拭穢，用畢，即棄之於水。故狎客之謔妓者，每語之曰：「何時可用七分二？」

布圍

雲南蒙自縣婦女之出外也，手必執一傘。傘有布圍，藉以遮首，欲使人不見其面目也。如有人揭開之，即為破壞古規，必與爭。

雲肩

雲肩，婦女蔽諸肩際以為飾者。元之舞女始用之，明則以為婦人禮服之飾，本朝漢族新婦婚時亦有之。尤西堂嘗詠之以詩，其詩云：「宮妝新翦彩雲鮮，婀娜春風別樣妍。衣繡蝶兒幫綽綽，髻拖燕子尾涎涎。筵前拊鼓宜垂手，樓上吹簫許比肩。只恐巫山夜飛去，倩持飄帶欲留仙。」光緒末，蘇、滬婦女以髻低及肩，慮油之易損衣也，乃仿為之，特較小耳，以絨線所結者為多。

圍巾

圍巾者，以棉織品、毛織品為之，其佳者則為貂皮、狐皮。加於項，旋繞之，使風不入領以禦寒。女子用之者為多，蓋效西式也。

便頂

國初，官吏惟朝帽有頂。雍正丙午，始頒便頂式樣，後之平時大帽所用者是也。其式圓，上如大珠，下以銀盤盛之，高不盈寸。自一品至九品，分珊瑚、藍寶石、青金石、水晶、明玻璃、碑磬、涅玻璃、金、銀諸式，正從花素有差。乾隆時，有請以知縣用蜜蠟頂者，未准。旋有正七品以下及生監無金銀花素之別。嘉慶己未，科臣特奏，細為釐別。遵行年餘，仍淆亂如初矣。

花翎

品官之大帽，飾以孔雀翎，施於冠後，猶古之珥貂也。以目暈之多寡為等差。目暈，即眼也。普通皆一眼，多者雙眼、三眼。其初皆出於酬庸曠典，惟有功而蒙特恩者，始得賞戴。康熙時，福建提督施琅以平定臺灣功第一，詔封靖海侯，世襲罔替。琅疏辭侯爵，懇照前此在內大臣之列，賜戴花翎。部臣議在外將軍、提督無給翎例。聖祖特旨賜之。及粵、捻亂平，名器倖濫，漢員以軍功得賜者甚多，且有雙眼、三眼者。其後又定報捐花翎之例，於是五品以上之官，皆得援例捐納，不復重視之矣。

親郡王、貝勒為宗臣，例皆不戴花翎，惟貝子冠三眼孔雀翎，公冠雙眼孔雀翎為臣僚之冠。乾隆中順承勤郡王泰斐英阿充前鋒統領，乞花翎，高宗曰：「花翎乃貝子品制，諸王戴之，反失制。」傅文忠代奏，謂其年幼，欲戴以美觀，始許之。因並賜皇次孫三眼翎，曰：「皆朕孫輩也。」由是親郡王屢有蒙恩賜者。高宗且欲定五眼花翎為親郡王定制，為和坤所阻，未果行。

大臣之賞戴雙眼花翎者，固皆出於特恩，不能以捐納而得。然領侍衛府管護軍營、前鋒營、火器營、鑾儀衛，滿洲五品以上各員及王府之頭等護衛，亦得戴之。

內廷頒給花翎

國初視翎支極重，凡賞戴花翎者，必有非常之功。其花翎確由內廷頒給，惟許戴此一支，自己不得購用。非若捐例既開之花翎，盡人可捐，且須自置，與藍翎一例也。

藍翎

藍翎亦為大帽之飾，以鴉羽為之。其色藍，羽甚長，無眼。光緒時，有用花翎線紮之者，遠望之似花翎，秩較卑而有功者，得賜用。舊例，如領侍衛府管護軍營、前鋒營、火器營、鑾儀衛，六品以下及王府二等護衛以下者，皆得戴之。自粵、捻亂平，賞賜甚濫。及捐例開，且可納費以得之矣。

釵

釵為古笄之遺，秦穆王以象牙為之，周敬王以玳瑁為之，至秦始皇時則始以金銀為之。朱竹垞嘗詠之以詞，調寄《踏莎行》，其詞云：「金重難勝，翠勻如沐，愛他也有同心目。曉來尋慣枕函邊，坐懷先綰香雲束。小鳳垂珠，小魚銜玉。離愁夜半挑殘燭。玉郎消息斷紅牋，背人潛把歸期卜。」程子大有《詠釵和姚二叔慈》詞，調寄《鳳凰臺上憶吹簫》云：「髻趁盤鴉，妝催墮馬，簪衣欲下還停。有兩枝龍鳳，鈿合裝成。遞向玉奴纖手，迴皓腕自插殷勤。香盟負，簪邊想墜，燭底敲頻。銷魂，簾前溜也，又拾向裙邊。七寶斜橫，傍檀郎茸帽，微印春痕。昨夜粉蛾窺篴，還曾別一翦蘭莖。和伊畫，夢餘蕤枕，暗損鸞紋。」

卍字簪

孝欽后好妝飾，化妝品之香粉，取素粉和珠屑、豔色以和之，曰嬌婕粉。即世所謂宮粉是也。宮簪翡翠之深綠，為世所罕有，兩端各鑲赤金卍字七個，曰卍字簪。宮粉既塗，翠簪畢插，輒取鏡顧照數四也。

金氣通

金氣通，婦女之飾於首者也。光緒初，上海盛行之。似簪而中空，兩端貫氣以達。橫於髻，可使室氣輸入髮際。

紅絲毬

京師花市常有絲毬出售，大如茶杯，中納小鈴，婦女爭購之，簪於髻左。燕山孫樞曾有詩詠之云：「紅絲結得彩毬形，步履行來最可聽。想是怕招蜂蝶至，釵頭也繫護花鈴。」

方勝

以兩斜方形互相聯合謂之方勝。勝本首飾，即今俗所謂彩結。彩勝有作雙方形者，故名。

夷婦以貝為飾

滇中近邊夷婦以貝為飾，然昔時漢中之漢婦亦用之。一弁即五縵，亦曰苗，一縵即四首，一首即四妝，一妝即一枚也。

眼鏡

眼鏡，以玻璃片或水晶為之，所以助目力者。相傳出自西域，明時始行於我國，亦名鬚鬚。《淮南子·泰族篇》「欲知遠近而不能教之以金目。」注目：「金目，深目。」疑即今之眼鏡。

眼鏡可分三種。一，用凹面玻璃，以補眼球內水晶體之凸隆過度，使得明視在遠之物，是為近視鏡。二，用凸面玻璃以補水晶體之過薄，而增其凸度，得明視目前微細之物，是為遠視鏡，大抵老人所用，故又稱老花眼鏡。三，用平面玻璃，以防塵埃避光線，是為平光鏡。我國所製，皆以水晶為之。有色者，淺之為茶晶，深之為墨晶。自外國之托力克片輸入，用水晶者遂少。詠眼鏡者，查初白云：「隙光分日月，宿障掃雲煙。」李星輝云：「白髮幾人非借力，紅顏對爾獨無情。」若以詠今之眼鏡，「獨無情」三字當易為「亦多情」，蓋自光緒中葉以後，婦女之好修飾者，亦皆戴之以為美觀矣。

鬼眼睛

平光眼鏡，大抵以避塵沙之侵入目中為用者也。京師則有以魷為之者，略如普通之眼鏡，曰鬼眼睛。

耳環

女子穿耳，帶以耳環，自古有之，乃賤者之事。《莊子》曰：「天子之侍御不穿耳。」杜子美詩：「玉環穿耳誰家女？」其後遂為婦女之普通耳飾矣。程子大以《生查子》詞詠之云：「小小鞦韆眉，灼灼明如月。耳熱那時情，背立櫻桃雪。低觸枕函聲，巧綰連環結。薰到洗妝初，卸入妝臺側。」

貴州苗女之耳環，大如鉤，下垂至肩。富者多飾以珠貝，繫繫如瓔珞。

鼻環

鼻之有環，自蠻族外，不常見。有之為江淮間之男女，蓋例以牛之穿鼻而易育也。大率以銀為之。

朝珠

五品以上文官，皆得挂朝珠。珠以珊瑚、金珀、蜜蠟、象牙、奇楠香等物為之，其數一百有八粒，懸於胸前。有小者三串，兩串則男左女右，一串則女左男右。又有後引，垂於背。本即念珠。滿洲重佛教，以此為飾，故又曰數珠。

碧霞犀朝珠

頤和園側有居民李姓者，玉田縣人，家藏碧霞犀朝珠一掛，記念皆明珠也，價值數萬金。光緒中，內監李蓮英欲之而不得，因授意宿衛軍統領某。某因傳令於其勇曰：「有能得朝珠者，立賞哨官。」麾下執械趨往，則其人已遁，於是頤和園被盜之謠。

編檢掛珠

定例，文職五品以下，不得懸帶朝珠。翰林院編、檢亦五品也。泊雍正乙巳，御門聽政，始派翰林編、檢四人侍班。乾隆丁巳，高宗以翰林班在科道前，科道掛珠而翰林獨否，不足以肅朝儀，特諭修撰、編、檢一體懸掛。其後則不兼講官者亦掛珠矣。

中書掛珠

內閣中書掛朝珠，自嚴侍讀長明始。嚴官中書，時充方略館官，以書局在內廷，例許掛珠也。其後則中書不兼館差者，無不掛珠，並舉貢之議敘中書銜、捐職雙月中書者，亦靡所區別，即捐納之科中書，亦且一串半屨項下垂矣。

數珠

數珠，亦曰念珠，念佛時所用，以記誦讀之數者也。《木槌子經》云：「當貫木槌子一百八個，常自隨身，志心稱南無佛，南無法，南無僧，乃過一子。」即數珠也。

藏人念珠之材料，或內地樹木，或以產於外部喜馬拉雅山某樹之種子，或人之頭蓋骨，尚有玻璃、水晶、蛇脊骨、象腦中硬物質、赤檀香、胡桃等種種製成者。俗謂各種佛菩薩，當因其所好以佩之。

雲南之麗江有摸梭山，出黑玉，名曰貝峰石。初固不黑也，為正綠色，或沾油，或以汗手撫之，即黑矣。有製以為念珠者。

香珠

香珠，一名香串，以茄楠香琢為圓粒，大率每串□八粒，故又稱□八子。貫以綵絲，間以珍寶，下有絲穗，夏日佩之以辟穢。

多寶串

多寶串，以雜寶為之，貫以綵絲，婦女所用，懸於襟以為飾。

領章

領章，陸海軍將官禮服領上之飾也。用金線或銀線為識，以官之高卑別之。

領結

領結，西式衣服之附屬品，有二種，或懸胸前，或附頸下。均以綢製，平時用彩色，慶祝用白，弔喪用黑。

項圈鎖

嘉慶時，揚州玉肆有項圈鎖一，式作海棠四瓣。當項一瓣，彎長七寸，瓣梢各鑲貓睛寶石一，掩鉤搭可脫卸。當胸一瓣，彎長六寸，瓣梢各鑲紅寶石一粒，掩機鈕可疊。左右兩瓣各長五寸，皆鑿金為榆梅，俯仰以銜東珠，兩花蒂相接之處，間以鼓釘金環。東珠凡三□六粒，每粒重七分，各為一節，節節可轉。為白玉環者九，環上屬圈，下屬鎖。鎖橫徑四寸，式似海棠，翳地周翠，刻翠為水藻，刻翡為捧洗美人妝。其背鑄「乾隆戊申造，賞第三妾院侍姬第四司盥」□六字。鎖下垂東珠九盞，盞各九珠。藍寶石為墜腳，長可當臍。估客告人云：「某尼所寄售也。」尼少侍貴人愛姬入都，鎖面所鑄，即姬小像。貴人既敗，尼以婢故，得自贖，脫籍歸南中，驚悸舍身，為比丘尼矣。其餘質珍麗，製作工巧，為值蓋累萬也。重儻下婢，奢僭如是，他物稱之。乾隆戊申為五□三年，正和坤柄國時也。

木枷

滇中苗、僮、&~DLF;、爨、麼些之屬，擔負貨物，項戴半木棚，徒行亦不暫脫。相傳諸葛武侯定南蠻，設此以號令群夷，使其不敢與漢人為伍，以別貴賤，不知非也。戴木枷者，殆可負重以便農工作苦之用耳。

扳指

扳指，一作搬指，又作擲指，又作班指，以象牙、晶玉為之，著於右手之大指，實即古所謂韞。韞，決也，所以鉤弦也。

金指甲

金指甲，婦女施之於指為飾。欲其指之纖如春蔥也。自大指外皆有之。有用銀者，古吟彈等所用之銀甲也。又有用銀而加珞珈者。程子大以《生查子》詞詠之云：「纖影傍妝臺，滴粉調新水。嫩護玉蔥芽，彈落銀箏淚。嬌小□三年，不解愁滋味。昨夜小蘭花，掐破蔥痕細。」

指環

指環，以貴金屬或寶石製之，約之於指，以為美觀。初惟左手之第三、第四兩指，後則惟所欲矣。亦謂之戒指。紉作寶幹指環。漢宮人御幸，賜銀指環。蓋古宮禁中本用以為嬪妃進御或有所避忌之符號，後世遂用為普通之指飾，故曰戒指。大宛娶婦，先以同心指環為聘，今乃以為訂婚之紀念品，則歐風所漸也。朱竹垞有詠金指環詞，調寄《臨江仙》，詞云：「削就蔥根待束，挂將榴火齊炎，殷勤搓粉為君拈。愛他金小小，曾近玉纖纖。數徧檀郎□指，帶來第五猶嫌。憑教麗句續香奩。解時愁不斷，約了悶翻添。」程子大以《生查子》詞詠之云：「香印嵌珠圓，翠影迴金縷。浣了玉纖纖，□指中央住。曉起約蔥尖，笑向檀郎語。昨夜夢回初，卸入鴛衾去。」

釧

釧，臂環也，俗謂之鐲。古男女適用，今以婦女用之者為多，有金翡翠、白玉鑲嵌、金剛鑽、珠寶各種。程子大有詠釧詞，調寄《生查子》云：「闌畔握香蕢，花裏停箏柱。雙袖乍迴時，逗響分明處。琥珀贈從君，翡翠拋憐汝。脫卸一邊情，枕臂假郎語。」

銅圈

光緒時，載漪統帶神機營，有幕友浙人名王鳳岐者，獻策令右臂各戴銅圈如釧，以為標識，蓋恐其臨陣脫逃也。庚子之變，營兵盡作義和團。八國聯軍入京師，搜尋餘匪，營兵等以圈係熟銅所鑄，捋之不下，劈之不開，聯軍以為左證，見即殺之。

足釧

足之有釧，閩、粵之男女為多，以銀為之。男長大，則卸之，女非嫁後產子不除也，而纏足者則無。

一身佩二□餘物

某尚書丰儀絕美，妝飾亦趨時。每出，一腰帶必綴以檳榔荷包，鏡扇、四喜，平金諸袋，一鈕扣必綴以時表鍊條、紅

綠墜、剔牙籤諸件，胸藏雪茄紙煙盒及墨水、鉛鐵各筆、象皮圖書、帳簿、手套、金剛鑽戒指、羊脂班指、漢玉風藤等鐲。統計一身所佩，不下二□餘種之多。

黃帶子

凡宗室，皆繫黃帶，故俗稱宗室為黃帶子。

紅帶子

凡覺羅，皆繫紅帶，故俗稱覺羅為紅帶子。

忠孝帶

忠孝帶，一曰風帶，又曰佩帨，視常用之帶微闊而短。素巾亦曰手巾，行裝必佩之。蒙古松文清公筠謂國初以荷包儲食物，以佩帨代馬絡帶者。而滿洲震載亭大令鈞辨其說，謂聞之前輩，以為馬上縛賊之用。凡隨扈倉猝有突儀衛者，無繩索，則以此縛之，蓋備不虞之用耳。或曰，如以獲罪賜盡，倉猝無帛，則以此帶代之，故曰忠孝。

帶鐲

國初帶鐲，用左右二塊，繫以汗巾、刀觸等類。旋增前後二塊，以為美觀。後惟用腹前一塊，帶不垂下。或有左右二塊嵌寶石、鍍鍍金銀者，人人可用，不復分別等差矣。

于文襄佩表

內廷諸臣趨直，各佩表於帶以驗暑刻。于文襄公敏中在官，於高宗晚膳前，應交奏片，必置表硯側，視以起草，慮遲誤也。

婦女佩金錢表

光緒中葉婦女有以小表佩於衣衽間以為飾者，或金或銀，而皆小如制錢，故呼曰金錢表。

總督帶刀

文臣無帶刀者，惟總督腰許帶刀，兼武事也。范忠貞公承謨陸見時，召對良久，謝恩出，遺小刀於殿上，聖祖云：「此必范卿之物。」乃命侍衛送還。蓋此為平日繫腰，遇宴饗時割肉之刀也。

克關勒拉默

徐星伯自伊犁歸，攜一小圓錢盒，大如拇，上鑲銀，文絕細，遠觀之，儼若草麻子。下有鍵，所以筦開闔者。上有鈕，若表之環，闔之蓋之。裏色赭底，其中有翠色小雀，紅其首，罩以玻璃，如指南針，而雀之首西向。實回回教中阿渾之所佩者也。

回俗每日於未時以後五時，必向西禮拜。蓋其祖國在西，故禮之，且以送日也。然惟阿渾之最尊者方得佩之。其物出於藏地，回疆亦少，得之甚不易也。星伯過葉爾羌時，遇克什米爾部人，貨得之，其名曰克關勒拉默。

摺疊扇

摺疊扇，通稱摺扇，古名聚頭扇。光緒中葉以前，長可尺餘，後僅七八寸。

宮扇

宮扇以豐潤、杭州所出摺扇為貴，圖畫工細，扇骨有多至百二□根者。及歐風東漸，大內多置電氣機扇。然適手所用者，初夏則豐、杭摺扇，仲夏則芭蕉團扇，盛夏則雕翎扇。扇柄以金玉、象牙、玳瑁等為之。雕翎或□一葉、九葉、七葉、五葉不等，愈少愈貴，有值數百金者。

阮文達製昉古團扇

團扇之名甚古，漢已有之。有明中葉，乃行摺扇，至本朝尤盛，遂不復知有古制矣。阮文達於嘉慶丙辰提學浙江，嘗得一古團扇，有馬和之畫，楊妹子題，因依式仿製，以賞諸生之試列高等者。時錢塘陳雲伯大令嘗應歲試，賦此題，有云：「江南三月春風歇，櫻桃花底鶯聲滑。合歡團扇翦輕紈，分明採得天邊月。南渡丹青待詔多，傳聞舊譜出宣和。人懷休說班姬怨，羞見曾憐晉女歌。班姬晉女今何有？攜來合付纖纖手。闌前撲蝶影香遲，花間障面徘徊久。樓臺花鳥院中春，馬畫楊題竟逼真。歌得合歡詞一曲，不知誰是合歡人？」文達閱之，大加稱賞，拔置第一，刻入浙江詩課及《定香亭筆談》。不二□年，團扇之制遂行滿天下。錢梅溪嘗有《團扇》詩贈文達云：「用舍行藏要及時，製成團扇寄相思。時來畢竟如公少，明月清風一手持。」

蒲扇

蒲扇，以蒲為之，質輕而價廉，便於家用。仁和黃鐵庵郎中鐘有《題圓蒲扇》詩云：「誰把青蒲織細紈，攜來皓月比團圓。輕搖漸覺涼風至，猶帶湘江五月寒。」

王王秋不握扇

王王秋不握扇，蓋嫌其妨手也。惟對賓客，時一持之。頗有當世精扇，常委筭中。每出游遠方，多歷歲月，適當須扇之時，又隨地購置。而世俗初夏，不用蒲葵。同治乙丑四月南歸，至樊城而亢熱，市中求買，乃無精製，因自憶甲子於韶州，亦買一羶絹團扇，若今宦游人士，未能堪持也。調時當乏材，則庸夫充位，士不自薦，則太璞歸真。既感佳者之委問，又傷用者之不見珍，遂作詩題於上云：「大隄春盡鶯花老，歸轡重經漢陰道。征戰塵荒估客稀，歌詞枉說襄陽好。南風吹麥煖氣蒸，紈素未裁愁暑增。聊從小市買筠骨，粗疏正憶韶州繒。從來物用始矜貴，誰道過時仍棄置。萬物無心隨愛憎，空將冰炭傷君意。蘇杭細絲京都工，世人爭買誇玲瓏。寧知輕盈滿懷月，不及蒲葵大扇風。湘江藏扇年年怨，篋筭棄捐華落賤。猶經芳袖時卷舒，應勝塵沙逐流轉。沈吟物理各推移，自謂繁華全盛時。一朝用舍不相讓，多謝秋風班女詞。」

坐褥

坐褥，文武官坐班時所用，盤兩膝而坐，拜跪之禮，即於其上行之，俗謂之曰拜墊，蓋襯托之使厚而高也。

文官所用者，一品，冬用狼皮，夏用全紅褐，襯紅毡。二品，冬用獾皮，夏用紅褐，鑲青褐，襯紅毡。三品，冬用貉皮，夏用青褐，襯紅毡。四品，冬用野羊皮，夏用青布，襯紅毡。五品，冬用青羊皮，夏用藍布，襯白毡。六品，冬用黑羊皮，夏用醬色布，襯白毡。七品，冬用鹿皮，夏用灰色布，襯白毡。八品，冬用狗皮，夏用土布，襯白毡。九品、未入流，冬用獺皮，夏用土布，襯白毡。

武官所用者，一品，冬用狼皮，夏用全紅褐，襯紅毡。二品，冬用獾皮，夏用紅褐，鑲青褐，襯紅毡。三品，冬用豹皮，夏用青褐，鑲紅褐，襯紅毡。四品，冬用野羊皮，夏用青布，襯紅毡。五品，冬用青羊皮，夏用藍布，襯白毡。六品、七品，冬用黑羊皮，夏用黑醬色布，襯白毡。